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COMTREND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 114 年度年報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30 日 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s://www.comtrend.com>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 名：王淑靜
職 稱：財會處副總經理
電 話：(02)2999-8261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comtrend.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廖允武
職 稱：總經理室經理
電 話：(02)2999-8261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comtrend.com

二、總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0 號 3 樓之 1
電 話：(02)2999-8261
工廠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0 號 3 樓之 2
電 話：(02)2999-826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號 B1
電 話：(02)8787-1118
網 址：<http://www.concord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君銘、龔則立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272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comtrend.com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4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從業員工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1
五、勞資關係	61
六、資通安全管理	63
七、重要契約	6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65
二、財務績效	66
三、現金流量	6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7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8
七、其他重要事項	72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3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3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7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長期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謹將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的營業實績報告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收為 819,032 仟元，合併毛利為 324,902 仟元。一一四年度因亞太區主要客戶的訂單出貨高峰落於一一三年度，自該年底開始，該客戶出現拉貨力道減緩的情況。一一四年度該客戶庫存水位維持高檔，庫存去化過於緩慢，因而放慢新一代產品開發進度，致使一一四年度營運不如預期，呈現虧損，稅後淨損為 204,050 仟元。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報表)

項 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8.19	28.9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48.38	453.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7.35	463.95
	速動比率(%)	222.50	424.30
	利息保障倍數	38.45	(39.85)
獲利能力	毛利率(%)	29.60	39.67
	稅後淨利率(%)	12.32	(24.91)
	每股盈餘(元)	7.37	(3.09)

一一四年度因營運不如預期，呈現虧損，相關獲利指標呈現下滑，但隨著主要客戶應收帳款收回及存貨去化，負債佔資產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優於一一三年度。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1.開發出整合 ACS 雲端管理系統的 Wi-Fi 7 10G XGS-PON 開道器
- 2.開發出大功率輸出智慧型遠端供電寬頻中繼器
- 3.開發出多重標準工業界面雲端預警系統
- 4.開發出傳輸速率倍增 G.hn PLC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本年度經營方針

由於本公司所合作的客戶，大多是各地區頗具規模的電信業者，具有指標性意義，一旦成功成為其供應商，往往能主動帶來許多商機。但本公司深刻意識到，由於銷售客戶集中，造成業績波動，這對未來的穩定成長構成挑戰，為改善此現象，本公司將積極推動產品客戶多元化。因 Comtrend 目前在電信市場已建立品牌知名度，除持續與既有之各電信業者擴大合作關係外，並積極擴展客戶群體，優化市場布局，以降低單一客戶對業績的影響。藉由強化業務彈性，以提升市場適應能力，確保公司能在各種市場環境下持續成長。

於產品開發方向，本公司為利基型產品的領導者，在既有寬頻通訊設備基礎上，以現有產品優勢為基礎積極研發新一代的 Broadband CPE, DPU, MDU, 10 GPON 等產品，提供客戶專業、客製化、區隔化且具有市場競爭力的產品，以滿足各類電信客戶

及寬頻服務業者佈建需求，進而讓使用者享有更高品質的網路連結、視訊及語音等服務。

(二)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秉持穩紮穩打的精神，持續開發且提供符合市場趨勢產品以加強與客戶間的合作關係，並提供良好的服務以強化康全品牌在業者心中的信任度。本公司以既有客戶為基礎，做為銷售參考(Sales Reference)，有助於為未來爭取更多電信客戶及寬頻服務業者。

在產品生產方面，藉由與外包廠商密切合作，確保生產品質穩定。然因科技的發展，及 AI 伺服器的大量建置，造成相關零組件的價格飆漲及交貨期拉長，本公司已要求主要客戶提供中長期銷貨預測，並密切注意市場變化，致力降低此變化對營運造成的影響。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為持續維持獲利及營收雙方面的穩定與成長，本公司仍維持一貫的發展策略如下：

(一)專注本業，穩定成長

不作高風險的投資，並持續加強業務開發力度，以穩定獲利為優先；並積極開拓新市場、研發新產品線與分散客戶，以降低市場環境變化對公司的影響。

(二)持續強化研發

持續高度研發投資並加強軟硬體研發實力，不間斷的開發高階與整合性產品，維持技術領先地位。

(三)堅持品質、降低成本

對產品品質及成本作更嚴格的控管，減少品質問題，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四)加強營運管理

本公司秉持誠信、服務、務實、創新的核心價值，建立與客戶、供應商及員工的長期夥伴關係，同時持續改善管理制度，精實流程與效能，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在電信運營商和企業端的網路升級及雲端應用等需求的帶動下，通訊產品需求日益增加，致使國內外廠商爭相投入此市場，造成市場競爭亦日趨激烈。本公司擁有堅強的研發、行銷與經營團隊，除了與既有的客戶維持長久的合作關係外，並積極拓展市場，及致力於開發各種利基型產品，追求公司的穩定成長。

一一五年度預期在部分零組件短缺及價格飆升的情況下，對今年的營運帶來變數。面對此變化，公司會積極調整經營策略，持續創造價值，以提升營運效率，並加強與客戶的合作，以確保長期穩健發展。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本公司的支持，也謝謝全體員工同仁的貢獻與努力，使公司能持續繁榮與壯大。在此，謹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潘良榮



經理人：洪榮隆



主辦會計：王淑靜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董事資料

115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註 1)	國 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 、 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訊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112.6.15	3	100.3.18	19,649,060	33.49%	22,108,087	33.50%	—	—	—	—	—	—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潘良榮	男 66-70	112.6.15	3	103.6.11 (註 2)	—	—	—	—	—	—	—	—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碩士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學士 訊舟科技資深副總經理 訊舟科技董事長迄今	本公司董事長(註 2)、Comtrend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訊舟董事長兼 營運長、瑞訊電子(東莞)董事長、歐科商業 電訊董事、EDIMAX (BVI) 董事長、 DATAMAX (HK) 董 事 長、EDIMAX COMPUTER 董事、訊奇董事、捷創數位董 事、晟福科技監察人、藍籌科技董事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洪榮隆	男 51-55	112.6.15	3	101.4.23 (註 3)	—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系 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 士 訊舟董事長特別助理	本公司總經理、訊舟總經理特助兼董 事、訊奇總經理兼董事、歐科商業電 訊董事、Smax Japan 董事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王淑靜	女 51-55	115.2.26 (註 4)	3	115.2.26	—	—	—	—	—	—	—	—	台北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山大學企管系學士 慕洋生物科技財務兼總管理 處長 訊舟科技財務部協理 元富證券承銷襄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Comtrend USA 財務 長	—	—	—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中華民國	廖若穎	女 41-45	115.2.26 (註 4)	3	115.2.26	—	—	—	—	—	—	—	—	政治大學財政學系 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 統一證券資本市場部副理 訊舟科技財務處資深經理	訊舟財務處資深經理	—	—	—	—

職 稱 (註 1)	國 籍 或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許又壬 (註 5)	男 66-70	112.6.15	3	100.3.18 (註 5)	—	—	—	—	—	—	—	—	淡江大學國貿系會計輔系學士 創研精密管理部/財務長 鎧鉅科 技財管部/經理兼董事 連展科技財務部/經理	—	—	—	—	—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洪世華	男 71-75	112.6.15	3	106.6.14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外交學系學士 齊麗企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	—	—	—	—	—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汪德溥	男 71-75	112.6.15	3	106.6.14	—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學士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財團法人立端科技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	—	—	—	—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朱紹璋	男 66-70	112.6.15	3	107.6.12	—	—	—	—	—	—	—	—	政治大學 EMBA 碩士 成功大學化工系學士 美商花旗銀行/財務處副總裁 兼 花旗證券/監察人 美商花旗銀行/財務服務處副總 裁兼花旗證券服務部主管 美商花旗銀行/財務服務處主管	—	—	—	—	—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甘錫澄	男 71-75	112.6.15	3	112.6.15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土木研究所碩士 墾丁悠活麗緻渡假村董事長 永峻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 工程師 永峻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顧 問	永峻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	—	—	—

註 1：本公司於 106 年起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於 112/6/15 全面改選董事。

註 2：潘良榮原為本公司監察人，任期 100/3/18~103/3/17，於 102/8/30 辭任。經 115/2/26 董事會選任為本公司董事長。

註 3：洪榮隆曾任本公司法人董事訊舟科技(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任期 101/4/23~103/3/17。

註 4：法人董事訊舟科技(股)公司於 115/2/13 出具改派書，原法人董事代表人任冠生及邱裕昌改派為王淑靜及廖若穎，生效日為 115/2/26。

註 5：原名為許文卿，後更名為許又壬，原為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 100/3/18~106/6/10。

2.董事屬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18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銀受訊舟科技(股)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4.86
	任冠生	2.05
	兆軒國際(股)公司	1.90
	康全電訊(股)公司	1.83
	李翰紳	1.43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0.81
	丁健興	0.80
	潘良榮	0.69
	陳漢賓	0.43
	吳馮熙	0.31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兆軒國際(股)公司	—	—
康全電訊(股)公司	請參閱本年報第 48 頁之(二)主要股東名單	同左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潘良榮	擁有多多年研發、產銷、廠務、財務、公司治理等各領域豐富之經驗。	非獨立董事	全體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規定。(註2)	0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洪榮隆	專精於市場行銷策略、產品規劃及市場競爭判斷領域，對網通產業擁有多多年豐富之經驗。			0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淑靜	擁有多多年資本市場、財務、會計、公司治理等各領域豐富之經驗。			0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若穎	擁有多多年資本市場、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			0
許又壬	具備科技、財務、會計等多年豐富之經驗。			0
洪世華	專長於行銷、企業管理專業能力。			0
汪德溥	擁有專業領導、市場行銷、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對網通產業擁有多多年豐富之經驗。	全體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規定。(註2)		0
朱紹璋	擁有財務金融及營運管理專業能力。			0
甘錫澄	擁有營運管理專業能力。			0

註 1：所有董事成員均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規定：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於執行業務範圍內應保持其獨立性，不得與公司有直接或間接之利害關係，應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擬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衡量專業背景、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審核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董事會成員組成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外，本公司董事會亦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調整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 A.營運判斷能力。
- B.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經營管理能力。
- D.危機處理能力。
- E.產業知識。
- F.國際市場觀。
- G.領導能力。
- H.決策能力。
- I. 風險管理能力。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選任第十二屆董事會，其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多元化情形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能力
				41至45	51至55	61至65	66至70	71至75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潘良榮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洪榮隆		男	✓		✓							✓	✓	✓	✓	✓	✓	✓	✓	✓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淑靜		女	✓		✓							✓	✓	✓	✓	✓	✓	✓	✓	✓
訊舟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廖若穎		女		✓								✓	✓	✓	✓	✓	✓	✓	✓	✓
許又壬		男					✓					✓	✓	✓	✓		✓	✓	✓	✓
洪世華		男						✓				✓		✓	✓		✓	✓	✓	✓
汪德溥		男						✓		✓		✓	✓	✓	✓	✓	✓	✓	✓	✓
朱紹璋		男					✓			✓		✓	✓	✓	✓		✓	✓	✓	✓
甘錫澄		男					✓		✓			✓	✓	✓	✓		✓	✓	✓	✓

註：法人董事訊舟科技(股)公司於 115/2/13 出具改派書，原法人董事代表人任冠生及邱裕昌改派為王淑靜及廖若穎，生效日為 115/2/26。

(2)董事會多元化管理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管理目標，主係著重於其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本公司亦持續為董事成員安排多元的進修課程，提升其決策品質，善盡督導責任，進而強化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會成員共 9 位，其中包含獨立董事 3 席，佔比為 33.33%；兼任員工身分有 2 位，佔比為 22.22%；女性董事有 2 位，佔比為 22.22%；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經營管理資歷甚豐，具備執行業務 9 大核心項目所必備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

(3)上市上櫃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選任第十二屆董事會共計九席，男性董事席次為九席，女性董事席次為 0 席；本公司法人董事訊舟科技(股)公司於 115/2/13 出具改派書，原代表人任冠生及邱裕昌改派為王淑靜及廖若穎，生效日為 115/2/26，改派後，男性董事席次為七席，女性董事席次為兩席；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主係本公司董事候選人遴選著重於其執行業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素養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女性具備相關產業背景相對較少所致，本公司對董事性別平等與多元化向來予以重視，並已啟動相關改善規劃，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如下：

A.制度建置：董事候選人提名政策中明確納入性別多元原則，將性別平衡列為遴選董事時之參考依據。

- B.建立女性人才資料庫：積極物色並建立具備公司治理、財會、法律、ESG、科技及網通產業背景等專長之女性人才資料庫。
- C.內部培育：強化公司內部女性高階主管的職涯發展與領導潛能培訓，提升其參與董事會之可能性。

(4)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等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三席獨立董事(33.33%)，六席非獨立董事(66.67%)，其中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為二席(22.22%)，全體董事間皆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之情事。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及對公司、股東負責，在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董事會皆依照法令、公司章程或股東會決議等，據以行使職權。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職權。三席獨立董事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搭配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度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及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該候選人資格條件審查及有無違反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之確認事項，相關受理作業皆依法進行及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以避免提名權遭壟斷或過於浮濫，保持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榮隆	男	112.11.06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系 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 訊舟 ODM BU 總經理 訊舟董事長特別助理	本公司總經理兼董事、訊舟總經理特助兼董事、訊奇總經理兼董事、歐科商業電訊董事、Smax Japan 董事	—	—	—	—
策略長	中華民國	邱裕昌	男	112.11.06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系研究所碩士 台灣大學 EMBA 碩士 高雄工專電子科學士 訊舟科技總經理 雷凌科技副總經理	Comtrend USA 董事、Comtrend Technology (Netherlands) B.V.董事、Comtrend Central Europe 董事長、Comtrend Iberia S.L.董事長	—	—	—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韋道光	男	104.7.1	12,346	0.02%	—	—	—	—	台灣大學 EMBA 學分班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系學士 加百裕工業研發處處長 啟基科技資深經理 閩泰科技副總經理 通用先進系統副處長	—	—	—	—	—
技術長	中華民國	蔣禮恕	男	108.4.1	12,375	0.02%	—	—	—	—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Telecomm 博士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Telecommunications 碩士 訊舟科技技術長 瑩端數位 RD 副總經理 雷凌科技系統部處長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童永三	男	106.2.7	13,500	0.02%	—	—	—	—	台北大學企管所碩士 龍華科技大學電子系學士 訊舟科技研發處硬體部副總經理 友勁科技製造工程處副總經理 均凱國際研發處副總經理	—	—	—	—	—
處長	中華民國	吳俊德	男	105.5.4	—	—	—	—	—	—	中正大學電機所碩士 高雄第一科大電腦與通訊工程系學士	—	—	—	—	—
副總經理兼財務長	中華民國	王淑靜	女	102.5.6	—	—	—	—	—	—	台北大學企研所碩士 中山大學企管系學士 慕洋生物科技財務兼總管理處長 訊舟科技財務部協理 元富證券承銷襄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兼董事、Comtrend USA 財務長	—	—	—	—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不適用，無此情事。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 1)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一般董事	法人董事	訊舟科技(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董事長	任冠生(註 2)	1,608	1,608	0	0	0	0	0	1,608	(0.77%)	1,608	(0.77%)	0	0	0	0	0	0	0	0	1,608	(0.77%)	1,608	(0.77%)	3,306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副董事長兼策略長	邱裕昌(註 2)	180	18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6,910	6,910	108	108	0	0	0	0	7,198	(3.53%)	7,198	(3.53%)	0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	洪榮隆	180	18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5,106	5,106	0	0	0	0	0	0	5,286	(2.59%)	5,286	(2.59%)	1,600	
	法人董事代表人	潘良榮	180	18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0	0	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2,731	
	董事	許又壬	180	18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0	0	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0	
	董事	洪世華	180	18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0	0	0	0	0	0	0	0	180	(0.09%)	180	(0.09%)	0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汪德溥	300	300	0	0	0	0	0	300	(0.15%)	300	(0.15%)	0	0	0	0	0	0	0	0	300	(0.15%)	300	(0.15%)	0	
	獨立董事	朱紹璋	300	300	0	0	0	0	0	300	(0.15%)	300	(0.15%)	0	0	0	0	0	0	0	0	300	(0.15%)	300	(0.15%)	0	
	獨立董事	甘錫滢	300	300	0	0	0	0	0	300	(0.15%)	300	(0.15%)	0	0	0	0	0	0	0	0	300	(0.15%)	300	(0.15%)	0	
合計數			3,408	3,408	0	0	0	0	0	3,408	(1.67%)	3,408	(1.67%)	12,017	12,017	108	108	0	0	0	0	15,533	(7.61%)	15,533	(7.61%)	7,637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董事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定額報酬，每月新台幣 15,000 元，按月給付，若擔任本公司各項功能性委員會之委員，其報酬為每人每月新台幣 5,000 元，按月給付。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114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 0；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為 108 仟元。

註 2：法人董事訊舟科技(股)公司於 115/2/13 出具改派書，原法人董事代表人任冠生及邱裕昌改派為王淑靜及廖若穎，生效日為 115/2/26。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洪榮隆	20,212	20,212	648	648	7,098	7,098	0	0	0	0	27,958	(13.70%)	27,958	(13.70%)	1,600
策略長	邱裕昌															
資深副總經理	莊銓正(註2)															
資深副總經理	韋道光															
技術長	蔣禮恕															
副總經理	童永三															
副總經理	王淑靜(註2)															

註1：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為648元。

註2：莊銓正資深副總經理於114/12/31退休，王淑靜處長經114/8/8董事會通過升任為副總經理。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莊銓正、韋道光、蔣禮恕、童永三、王淑靜	莊銓正、韋道光、蔣禮恕、童永三、王淑靜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邱裕昌、洪榮隆	邱裕昌、洪榮隆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7人	7人

(四)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策略長	邱裕昌	3,820	3,820	108	108	3,090	3,090	0	0	0	0	7,018	(3.44%)	7,018	(3.44%)	0
總經理	洪榮隆	3,760	3,760	0	0	1,346	1,346	0	0	0	0	5,106	(2.50%)	5,106	(2.50%)	1,600
技術長	蔣禮恕	2,615	2,615	108	108	530	530	0	0	0	0	3,253	(1.59%)	3,253	(1.59%)	0
副總經理	童永三	2,523	2,523	108	108	463	463	0	0	0	0	3,094	(1.52%)	3,094	(1.52%)	0
副總經理	王淑靜	2,155	2,155	108	108	711	711	0	0	0	0	2,974	(1.46%)	2,974	(1.46%)	0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洪榮隆	0	0	0	0
	策略長	邱裕昌				
	資深副總經理	韋道光				
	副總經理	童永三				
	軟體開發處長	吳俊德				
	財會處副總經理	王淑靜				
	技術長	蔣禮恕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酬金給付對象	113 年度				114 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12,940	12,940	2.66	2.66	3,408	3,408	(1.67)	(1.6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1,710	41,710	8.58	8.58	27,958	27,958	(13.70)	(13.70)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對於董事報酬，係依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按月給付各董事(含獨立董事)固定之薪資報酬；董事酬勞則依公司章程第30條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提股東會報告，惟各董事個別酬勞之分配，則依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估結果做為依循，另參考公司整體之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完畢，董事會通過後決定之；如董事兼具員工身分，則另依據下列(2)、(3)之規定給付酬金。

酬金項目	適用對象	發放遵循依據	薪酬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與合理性說明
報酬 (固定薪酬)	董事 (含獨立董事)	公司章程	●全體董事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得酌支車馬費及其他津貼。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議定之，屬每月定額給付之報酬，與績效評估較無關聯性。
報酬 (固定薪酬)	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	公司章程	●全體董事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得酌支車馬費及其他津貼。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議定之，屬每月定額給付之報酬，與績效評估較無關聯性。

酬金項目	適用對象	發放遵循依據	薪酬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與合理性說明
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 (變動薪酬)	全體董事 (含獨立董事)	公司章程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董事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六大面向。董事依衡量項目自評，114 年度績效評估得分介於 4 至 5 分，整體表現良好。 ● 績效評估之結果、董事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擔任其他職位表現等因子作為董事酬勞個別配發金額之依據，配發之金額與個人表現具有高度關聯性，實屬合理。

(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其委任、解任及報酬均依公司規定辦理。給付酬金包括薪資、獎金、估列當年度之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權憑證等，標準由本公司人力資源處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績效考評等相關規定，考量面向包含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持續進修與對永續經營之參與，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公司取得特殊國際認證或獲頒獎項等)、或重大負面事件(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等財務性指標及非財務性指標綜合考量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最後考核結果送交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決議執行。

酬金項目	發放遵循依據	酬金說明及計算參數
薪資 (固定薪酬)	● 薪資發放作業程序 ● 薪資/職級對照表	● 本薪(底薪)及三節慰勞獎金。 ● 伙食津貼。 ● 所擔任之職務具特殊之專長而給與職務加給。 ● 依據經理人之學歷、經歷及所任之職位核定。 ● 參酌市場薪資水準。 ● 每年績效考核結果及公司經營績效作為調整薪資之重要參考依據。
員工酬勞 (變動薪酬)	● 公司章程 ● 薪資發放作業程序 ● 員工酬勞發放作業規範	●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依據經理人職級、服務年資、個人績效考核、是否擔任管理職等作為計算之參數，將公司經營績效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 ● 本項目酬金與公司經營績效具有高度關聯性。
特殊功績獎金及績效獎金 (變動薪酬)	● 薪資發放作業程序	● 對公司發展有特殊之貢獻或績效。 ● 對其職務工作有創新或突破之特殊貢獻。 ● 對公司重大利益之確保或爭取有特殊貢獻。 ● 依事實發生不定期檢討，並經本公司人評會同意隨時發給以符時效，係為獎勵經理人對公司有特殊貢獻事蹟設立發放。 ●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據經理人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達成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等對公司之整體貢獻，評估核發績效獎金，績效獎金與經營績效具有高度關聯性。

經理人績效評估

- 本公司設有績效考核制度，依據本公司「績效考核作業程序」辦理，每年至少評估乙次。
- 績效考核內容包括個人職能及行為範疇、對公司的貢獻成果及特殊成就等面向，並擬定次年度的工作目標。
- 績效考核結果作為未來升遷、調整職級、培訓、調整薪資及發放變動薪酬之重要參考依據。

- (3)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及永續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又本公司對未來風險已有控管，故酬金政策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較低。整體的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含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分紅、福利等。而酬金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行情核敘；員工酬勞及獎金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永續目標達成及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需求，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 (4)為激勵高階經理人重視長期綜合績效表現，達到企業永續經營，遂將永續發展策略及目標與本公司經理人的短期和長期薪資報酬連結，其績效目標設有永續績效指標(含節能減碳、綠色產品創新及採購、職業安全衛生成效等)且其權重不低於10%，並連結於變動獎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 114 年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卸任)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任冠生	6 次	0 次	100.00	註 1、註 2
董事長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潘良榮	5 次	1 次	83.33	註 2
董事(卸任)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裕昌	6 次	0 次	100.00	註 1
董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榮隆	6 次	0 次	100.00	
董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淑靜	0 次	0 次	—	註 1
董事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廖若穎	0 次	0 次	—	註 1
董事	許又壬	6 次	0 次	100.00	
董事	洪世華	6 次	0 次	100.00	
獨立董事	汪德溥	6 次	0 次	100.00	
獨立董事	朱紹璋	6 次	0 次	100.00	
獨立董事	甘錫澄	6 次	0 次	100.00	

註 1：訊舟科技(股)公司於 115/2/13 出具改派書，原法人董事代表人任冠生及邱裕昌改派為王淑靜及廖若穎，生效日為 115/2/26。

註 2：董事長任冠生於 115.2.26 辭任，同日新任董事長潘良榮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是否有下列情形：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相關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請詳附表一。

三、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於次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績效評估，並提入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依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最近一次績效評估已提入 115/3/6 董事會報告，其績效評估結果請詳附表二。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依規定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並定期修訂，以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 108 年度董事會訂定「處理董事要求標準作業程序」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提供聯絡窗口相關資訊，提供各項諮詢管道，提升資訊透明度。

附表一：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14.05.02 (第十二屆 114 年度 第三次)	議案內容：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各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利益迴避：本案出席董事邱裕昌董事及洪榮隆董事兼任本公司經理人，應予利益迴避。 決議結果：除利益迴避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8.08 (第十二屆 114 年度 第四次)	議案內容：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各認股權人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數額。 利益迴避：本案出席董事邱裕昌董事及洪榮隆董事兼任本公司經理人，應予利益迴避。 決議結果：除利益迴避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附表二：最近一次績效評估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114.12.31	1.董事會 2.個別董事成員 3.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1.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含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2.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含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含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評估結果		
董事會及董事成員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整體介於 4 至 5 分，整體表現良好。董事會及董事成員的「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面向中董事出席董事會之情形可再提高。議事單位日後會及早規劃董事會時程並儘早提供予董事知悉，以期提高會議出席率。	評估結果皆為 5 分，整體表現良好，評估結果顯示審計委員會專業分工及超然獨立之立場協助董事會決策，有效監督公司策略，整體運作情形完善。	評估結果皆為 5 分，整體表現良好，評估結果顯示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整體運作情形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能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開會一次，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5 頁。

2.審計委員會主要職權事項

-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14年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汪德溥	5 次	100.00%	
獨立董事	朱紹璋	5 次	100.00%	
獨立董事	甘錫滢	5 次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是否有下列情形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附表一。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管道，溝通情形良好，另本公司召開審計委員會時，視實務需求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或相關部門主管列席；稽核主管依照規定呈送稽核報告予各獨立董事，並於審計委員會提出報告。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摘要：詳附表二。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摘要：詳附表三。 四、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詳附表四。				

附表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14.03.06 (第三屆 114 年第一次)	通過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通過 113 年內控制度聲明書		
	通過本公司對美國子公司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通過申報發行 11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事宜		
	通過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通過 114 年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114.03.18 (第三屆 114 年第二次)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通過辦理 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14.05.02 (第三屆 114 年第三次)	通過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通過對美國子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14.08.07 (第三屆 114 年第四次)	通過 114 年第二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通過辦理對美國子公司增資相關事宜		
	通過 114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各認股權人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數額案		
	通過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114.11.07 (第三屆 114 年第五次)	通過 114 年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實施細則」		
	通過修訂海外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通過 115 年之年度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通過辦理西班牙孫公司清算解散案		
	通過審核 115 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擬提供之非確信服務項目		

附表二：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摘要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114.03.06	審計委員會會議溝通	113 年第四季稽核彙總報告	無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114.05.02	審計委員會會議溝通	114 年第一季稽核彙總報告	無
114.08.07	審計委員會會議溝通	114 年第二季稽核彙總報告	無
114.11.07	審計委員會會議溝通	114 年第三季稽核彙總報告	無
		115 年之年度稽核計畫	無

附表三：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摘要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
114.03.06	董事會會前會單獨會議溝通	113 年查核後與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 查核範圍及方法 ➢ 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彙總報告 ➢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財務資訊 ➢ 113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無
114.08.07	董事會會前會單獨會議溝通	114 年上半年與治理單位溝通會議 ➢ 查核團隊 ➢ 114 年上半年核閱後彙總說明 ➢ 114 年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及財務資訊	無
114.12.08	董事會會前會單獨會議溝通	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114 年度查核規劃 ➢ 查核團隊 ➢ 查核範圍及方法 ➢ 集團查核 ➢ 本年度預擬關鍵查核事項 ➢ IFRS 18 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 IAS 7 現金流量表修正重點 ➢ 其他-國際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	無

附表四：審計委員會 114 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項次	工作重點	運作執行情形
1	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	稽核主管於審計委員會中報告稽核結果，共計4次
2	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交流	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進行說明，共計3次
3	審閱財務報告	審閱年度及每一季財務報告，共計4次
4	考核內控制度之有效性	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共計1次
5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報酬及服務事項之事前審核	審核簽證會計師公費，共計1次
6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共計1次
7	審議重大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	審議重大資產、衍生性商品、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交易，共計2次
8	法規遵循	審核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之相關處理程序，共計2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公司治理制度，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 107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相關規範，並於公司網站中設有「投資人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由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 本公司與主要股東往來密切，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規範」等相關辦法為遵循依據，落實對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管理。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防範內線交易，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V V		本公司 112 年度全面改選董事，董事會成員依多元化精神，選出除大股東外，由產業菁英及財會專家共同組成之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6 頁。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實務需要適時設置。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進行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依評量指標量化評估結果並送交最近一次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已於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就董事績效評估結果進行報告，114 年度量化評估結果顯示，董事會運作已充分符合公司需求運作，可有效促進公司永續經營、社會責任、風險管理及長期策略發展，並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整體績效評估結果為良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好，本公司亦將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並參考金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每年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本公司已於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就會計師獨立性進行評估，取具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並無違反獨立性之情形，相關評估情形，請詳附註一。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負責整合公司治理規章及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與利害關係人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及提昇資訊透明度，並負責制定及監督執行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建立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良好商業運作。本公司已於 111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一職，由本公司王淑靜副總經理負責規劃主導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其職權範圍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由專責人員處理相關事宜，提供企業永續發展、公司治理、財務資訊等各項議題，回應利害關係人。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秉持誠信原則，維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且互動情形良好，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最近期報告係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下一次預計提入 115 年第三季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事宜已委由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務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	V V		本公司網址： http://www.comtrend.com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各利害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係人皆可藉由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相關財務、業務、公司治理資訊及召開法人說明會等相關事宜；另亦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本公司目前依法令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未來將視實務狀況適時提早至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另本公司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維護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分享利潤，提供福利，視員工為公司最重要的合作夥伴，本公司亦將經營績效反映在員工薪酬中，與員工共享經營成果。本公司重視公司之社會責任，員工一律加入勞健保及團體保險，享受各項保險給付權利，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退休金監督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及勞工退休金，並成立本公司員工持股會，保障員工退休生活。 (二)本公司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員工招募唯才是用，不因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國籍或政治立場而有差別，嚴禁工作場所任何歧視、不平等及性騷擾行為，以維持一個友善且健康的工作環境。 (三)與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處理投資股東相關問題及建議。 (四)本公司不定時與供應商以電子郵件、電話及實體會議相互協商溝通意見，保持穩定良好關係。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自動迴避，且本公司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均能本於誠信原則，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義務行使職權。 (六)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董事每年皆遵循法令相關規定進行董事進修課程，新任者於就任當年度至少宜進修十二小時，及每年宜持續進修至少六小時。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執行情形：為強化公司治理、健全風險管理機制，以穩定企業經營，朝向永續發展目標邁進，爰依據「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於 111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本公司風險管理旨在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考量可能影響本公司永續經營目標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並將風險管理融入營運活動及日常管理過程。 (八)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將購買責任保險情形定期提入每年第一次董事會報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4 年度第十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落在 21%~35%級距，產業別市值未達 50 億元類落在 21%~40%級距，針對本次評鑑結果，本公司將適時提前公告年度財務報告、提前召開股東常會及增加召開法人說明會次數、編製永續報告書英文版及規劃取得第三方驗證，並視實務需要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確實落實公司治理。				

附註一：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對象：陳君銘及龔則立會計師。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訂定：

項目	結果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否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否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否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否
5.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否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否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否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是 □否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否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否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否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否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者不得簽證。	■是 □否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否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否

參酌金管會訂定之審計品質指標(AQI)揭露架構訂定，共包含5大構面及13項AQI指標：

構面	項次	審計品質指標	指標意涵	結果
專業性	1	查核經驗	會計師及查核人員是否有足夠之審計經驗執行查核工作。	■是 □否
	2	訓練時數	會計師及查核人員是否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以獲取專業知識及技能。	■是 □否
	3	流動率	事務所是否維持足夠資深之人力資源。	■是 □否
	4	專業支援	事務所是否擁有足夠之查核以外專業人員，包括電腦審計、評價人員等以支援查核團隊。	■是 □否
品質控管	5	會計師負荷	會計師承接審計個案家數及投入查核的工作時數是否過重。	□是 ■否
	6	查核投入	查核團隊於各查核階段之投入比重是否適當。	■是 □否
	7	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	EQCR 會計師是否投入足夠之時數執行審計案件之複核。	■是 □否
	8	品管支援能力	事務所是否具備足夠之品質控管資源，包括風險管理、審計專業諮詢人員等以支援查核團隊。	■是 □否
獨立性	9	非審計服務	事務所提供個別客戶之非審計服務比重是否影響獨立性。	□是 ■否
	10	客戶熟悉度	事務所累計提供個別客戶審計服務年數是否可能影響獨立性。	□是 ■否
監督	11	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事務所之品質管制及審計個案是否依有關法令及準則執行。	■是 □否
	12	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是 □否
創新能力	13	創新規畫或倡議	事務所對提升審計品質之承諾，包括採行或規劃提升審計品質相關之計畫或投入。	■是 □否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未來將視實務需要適時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包含三席獨立董事。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二次，負責評估公司整體薪資報酬政策、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等作業。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年4月30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姓名			
獨立董事召集人	汪德溥	請參閱本年報第5頁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說明。	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均已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獨立性評估條件。	無
獨立董事	朱紹璋			無
獨立董事	甘錫澄			無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12年6月15日至115年6月14日，114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汪德溥	4	0	100.00%	
委員	朱紹璋	4	0	100.00%	
委員	甘錫澄	4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4.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董事會對於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董事會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3.06 (第三屆 114 年 第一次)	審議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總數案	均同意通過	均同意通過
114.05.02 (第三屆 114 年 第二次)	通過審查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均同意通過	均同意通過
	通過審查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114.08.07 (第三屆 114 年 第三次)	通過 114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各認股權人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數額案	均同意通過	均同意通過
	通過新任副總經理人事案		
114.11.07 (第三屆 114 年 第四次)	審查 115 年擬實施之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均同意通過	均同意通過

5.年度工作重點

- (1)檢視公司薪資制度是否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 (2)檢視獎酬發放標準，並針對變動薪酬(如：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各董事酬勞及各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等)進行審查。
- (3)各項薪資報酬項目審查與調整建議。
- (4)新任或異動之高階主管薪酬審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已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設置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政策與制度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為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最高督導單位，就永續發展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監督與指導，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小組於每年年底，將當年度推動永續發展運作及執行情形，及次年度工作計畫提入董事會報告，最近期報告係114年12月8日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於111年11月4日董事會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舉凡有危及公司永續經營之不確定效應的事件，皆屬風險管理範圍，在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制度化處理及因應各類風險，預防可能之損失，並依據內、外在環境變遷隨時檢討，持續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措施，以保護員工、股東、客戶與合作夥伴等利害關係人的利益，增加公司價值，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因應全球政經發展趨勢與變化，為使本公司能制度化處理及因應各類風險之產生、增加前瞻性決策品質及提升企業永續經營能力，根據環境、社會及經濟(含公司治理)等三大面向，鑑別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透過本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策略與因應措施，將可能的風險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依詢ISO14001及網通產業特性建立環境管理制度，以具體落實各項環境管理要求，並積極配合政府環境政策，提升環境管理績效，依據廢棄物清理法、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事業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棄物清理計畫書審查管理辦法、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等法規，進行各項事業廢棄物管理措施。本公司強力宣導及推行使用回收再生紙類及環保標章等相關產品。此外，本公司產品開發符合國際法規之規範，在主要原物料亦要求需符合ROHS規定，生產時嚴禁使用指令中規範的有害物質，使之對環境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架構，關於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和目標等四項核心要素，進行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之鑑別，全面性的檢視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可能造成之影響，擬定並執行推動氣候變遷相關因應措施，使各項氣候變遷影響能夠有效地被監測、控制與迅速因應。本公司評估，現階段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經營層面：如資源短缺、原物料成本增加、極端氣候造成員工安全受到威脅等，皆可能造成公司營運產生直接衝擊，為減緩與適應氣候變遷所做出的改變將為本公司創造機會，如積極推動綠色產品設計及管理，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本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並降低營運成本作為因應措施。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以綠色營運為環境永續核心方針，持續推動氣候變遷與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積極推動綠色產品設計及管理，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本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達成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依循現行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規，及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公認之國際人權公約標準，制定人權政策及「工作規則」、「員工團體保險作業規範」、「教育訓練作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程序」等相關內部管理規章，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本公司人權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一。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本公司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適當的將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不定期進行消防安全之演練，本公司亦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藉以保障員工權益，並定期安排員工健康檢查及與特約診所簽訂服務契約，提供員工健康諮詢服務，運作情形請參閱附註二。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作業程序」，按員工專業職能及職涯學習需要規劃完善的訓練課程，致力於建構多元、自主、優質的學習文化，使員工有接觸跨領域與跨技術的學習機會，彼此腦力激盪相互學習，朝向多元化發展。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依政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產品與服務之行銷恪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未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本公司已訂定「技術服務作業程序」及「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作業規範」，制定相關客戶權益及個人資料保護原則，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客戶服務網頁，提供便利的申訴管道。本公司114年並無違反相關法規，而遭裁罰之情事。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已訂定「一般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並於110年11月正式導入康全綠色產品有害物質管理制度，要求供應商簽署「綠色產品宣告書」、「無衝突礦產宣告書」及「加州65法案宣告書」，如供應商供料經本公司承認後，尚需檢附「RoHS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REACH物質管理調查表」、「管制等級為第一級之有害物質化驗報告」及「物質安全資料表」等相關調查文件，明確規範綠色產品所使用之相關材料，減輕本公司產品對生態系統之影響，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亦擬具相關採購合約，除了要求供應商需照本公司之要求提供合格產品外，尚要求供應商注重及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範，並需簽署符合法令規定之相關文件，除了前述三份宣告書外，尚需簽署「現代奴隸聲明書」及「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聲明書」，對供應商進行全面性的評鑑，若有供應商發生對重大環境、勞動條件、人權、社會等負面影響之虞者，本公司得主張終止或解除契約。 本公司亦響應全球對衝突礦產的抵制行為，承諾不使用衝突礦產，本公司及供應商願共同負起社會與環境保護的責任，絕不接受來自剛果及鄰近衝突地區非法開採之衝突礦產，並要求供應商將前述要求傳達給上游供應商，要求其供應商履行前述聲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已於114年8月申報依主管機關規定進行編製之113年永續報告書，報告書架構參考GRI協會於2021年公布之通用準則2021(Universal Standards 2021)，作為主要揭露架構，並呼應「上市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及使用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框架（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與SASB永續會計準則（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進行編撰，呈現本公司在永續經營的努力與成果，惟前揭報告書並無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本公司永續報告書並無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未來將視實務需求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小組」為權責單位，負責規劃及執行相關政策，積極參與環保、社會服務與關懷及贊助公益活動，以實際行動推動企業之永續發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評估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每年固定贊助「財團法人研揚文教基金會」，從事公益活動，114年共捐贈新台幣貳萬伍仟伍佰元整。 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請參閱附註三。				

附註一：人權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一、人權政策

本公司依循現行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規，及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公認之國際人權公約標準，制定人權政策及「工作規則」、「員工團體保險作業規範」、「教育訓練作業程序」等相關內部管理規章，人力資源處為權責單位，負責制定相關政策及推行，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人權承諾

- (一)我們堅信尊重並保障人權是企業永續經營的重要根基。
- (二)我們在營運的各個環節上將人權議題列入考量。
- (三)我們遵守國家勞動法律法規、遵守國際公認的人權公約，持續改善工作條件和員工福利。
- (四)我們提供利害關係人暢通的溝通管道。

三、管理原則

- (一)提供公平合理的薪資與工作條件。
- (二)建立安全、衛生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 (三)禁止雇用童工與強迫勞動。
- (四)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不平等及性騷擾行為。
- (五)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

四、政策聲明

- (一)遵守經營所在地的勞工、健康安全、環保法律法規及相關國際標準。
- (二)禁止使用童工、強迫勞動和囚工，不接受使用童工或強迫勞動的供應商。
- (三)尊重員工自由，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
- (四)提供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的安全和健康。
- (五)推動勞資互益雙贏，尊重員工的結社自由、集體談判權和和平集會權。
- (六)提供平等和公平的工作環境，禁止任何形式的歧視、不平等及性騷擾行為。
- (七)尊重員工人權，禁止任何形式的侮辱人格的行為。
- (八)合理安排員工的工作時間和休息時間，鼓勵員工休畢特別休假。
- (九)提供合理的薪資福利及員工職涯發展升遷規劃。

五、保障人權具體管理方案

議題	內部規章	管理目標	管理方案及執行情形
僱用童工	● 工作規則	無僱用童工	● 禁止僱用年齡未滿十六歲者。 ● 確實檢視應聘者身分證明文件。 ● 本公司未有僱用童工之情事。
反奴役	● 工作規則	嚴禁任何形式的現代奴役之行為	● 本公司致力於遵守 2015 年現代反奴役法案之規定，防止並消除不道德之行為。 ● 本公司支持國際勞工組織所奉行之勞工標準，所有員工將在自由、平等、安全及有尊嚴的情況下進行正當及有收穫的工作。 ● 致力減低業務行為及供應鏈出現現代奴役的可能性，對於強迫、歧視、暴力、強制或勞役、人口販運等現代奴役行為，採取絕對零容忍態度。 ● 本公司不支持任何涉及現代奴役或與現代奴役有任何關連之機構，亦不會在知情的情況下與其維持業務關係。 ● 本公司承諾持續宣導，強化員工辨識現代奴役行為之認知，維護員工工作權。 ● 112 年 1 月發布本公司「反奴役聲明」，並定期宣導，最近一次係於 112 年 7 月實施三梯次「反奴役教育訓練」，共 144 位員工參與。
母性保護	● 工作規則 ●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 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計畫 ● 勞工健康服務計畫	使女性員工能安心妊娠、分娩及哺(集)乳	● 針對育齡期、妊娠期、分娩後及哺育期女性同仁制定健康保護措施。 ● 設置哺(集)乳室，供哺育期員工舒適哺(集)乳環境。 ● 依法令相關規定給予哺(集)乳時間，視為工作時間。 ● 本公司已設置一間哺(集)乳室，提供集乳需求之女性同仁使用。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 工作規則 ● 勞工健康服務計畫 ●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 ● 性騷擾防制措施及懲戒作業標準	● 聘用身心障礙員工 ● 無歧視與性騷擾案件	● 職場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雇用員工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性別、容貌、或以往工會會員身份而予以歧視，提供平等之職場環境。 ●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聘用身心障礙員工。 ● 本公司有 4 位外籍員工在職，分屬不同國籍。 ● 制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辨識及評估危害因子，予以改善控制，並定期檢討其適用性及有效性。 ● 如遇性騷擾或疑似性騷擾事件時，應向本公司所設置之申訴管道進行申訴。 ● 為保護同仁不受性騷擾之威脅，建立友善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性別平權之觀念，如有性騷擾或疑似性騷擾情事發生時，將成立「性騷擾事件申訴處理委員會」，立即進行調查、檢討、懲處、改善及採取適當防制措施。 ● 114 年度未有歧視與性騷擾案件情事。
職業安全管理	● 工作規則 ● 勞工健康服務計畫 ●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建構安全之工作環境	● 本公司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工作，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 ● 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制定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於每三個月召開「職業安

議題	內部規章	管理目標	管理方案及執行情形
	●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全衛生委員會乙次」議，諮詢、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 工作場所提供之機械、設備及器具定期檢查維護，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 針對全體員工每三年實施「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三小時」，前次教育訓練時間為 109 年 7 月，於 112 年 7 月實施三梯次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共 145 位員工參與，預計於 115 年 7 月再次進行教育訓練。 ● 針對新進人員施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三小時，114 年共 6 人次參與。
員工健康管理	● 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 勞工健康服務計畫	無身心健康狀態之高風險個案	● 促進全體同仁在生理、心理及社會等方面均能維持良好的健康狀態。 ● 本公司與職安署核定之職業安全衛生顧問服務機構合作，提供臨場健康服務，關懷員工身心健康。護理人員臨場健康服務每月四次，醫師臨場健康服務每年四次，114 年臨場健康服務計 74 人次。 ●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最近一次係於 114/3/19 辦理，共 134 人次參與。
合理工時	● 工作規則	無超時工作之情形	● 確實遵循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員工正常工時。 ● 設置出勤及加班管理系統，確實記載員工出勤時間及加班情形。 ● 依工作需要，實施彈性工時。 ● 落實特別休假精神，公司鼓勵員工休畢特別休假，定期提醒員工安排休假。 ● 114 年度特別休假已休比率為 75.75%。
勞資溝通	● 工作規則	無勞資爭議事件	●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勞資溝通管道，妥善與員工溝通。 ● 辦理員工滿意度問卷調查，反映員工關心之議題，以做為工作改善之參考。最近一次係於 114 年 4 月辦理，問卷回覆率較前次(112 年 2 月)提升 27.05%，滿意及非常滿意合計佔比為 91.16%，員工並針對提升員工福利、彈性工時、福委會運作機制、園區禁煙及更新工作環境軟硬體設施提出建議，為相關單位及部門列入年度工作改善計畫之重要參考依據。 ● 112 年勞資爭議案共 1 件，尚在協調中，惟經本公司法務評估，其結果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附註二：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及安全與健康教育

一、辦公室門禁管理

本公司於 107 年全面更新員工識別證，並啟用新一代的門禁管理系統，嚴格控管非本公司員工不得擅自進入辦公區域，維護員工人身安全。

二、環境衛生管理

- (一)每六個月實施辦公室病媒防治消毒及洗地打蠟作業；新冠疫情期間，加強宣導公衛觀念，以及每週使用臭氧機進行消毒作業。
- (二)每三個月針對飲水機飲用水進行水質檢驗，歷次檢驗結果均符合法規要求。
- (三)每六個月針對作業環境中二氧化碳、異丙醇濃度等實施作業環境監測，歷次監測結果均符合法規要求。
- (四)制定危害通識計畫，實施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管制，並提供安全資料表及危害性化學品清單提供作業人員查詢，安全資料表每三年更新一次，最近一次於 112/4/12 更新。

三、消防管理

- (一)設置防火管理人，制訂消防防護計畫，每年進行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申報主管機關，最近一次係於 114/5/28 申報主管機關備查。
- (二)每六個月實施自衛消防編組訓練四小時，提升員工消防安全意識及火災發生時之應變能力，114 年於 5/8 及 11/6 實施編組訓練，當年度並無火災發生之情形。

四、健康管理、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教育訓練

- (一)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職業安全衛生室，負責規劃、擬定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每三個月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乙次，研討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執行情形。
- (二)制訂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包含人因性危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等實施健康管理。
- (三)設置集乳室，讓產後女性同仁方便哺育母乳，更能安心投入工作，建立更友善的職場環境。
- (四)定期實施全體員工健康檢查，最近一次係於 114/3/19 辦理，共 134 人次參與。
- (五)安排特約醫護人員(醫師每年四次、護理師每月四次)至本公司臨場健康服務，給予員工健康諮詢、健康指導及個人健康管理建議，114 年提供妊娠女性健康指導、個別健康諮詢、健康檢查異常追蹤及健康指導等臨場健康服務合計共 74 人次。
- (六)制訂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以消弭機械設備之危害因素，本公司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區分為「每日作業檢點」及「每月檢查」，每月五日前由職業安全衛生室收齊前一個月之檢查紀錄。
- (七)實施新進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及每三年針對全體員工實施「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建立全體員工安全衛生觀念，共同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於 112 年 7 月實施三梯次全體員工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共 145 位員工參與，114 年實施新進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 6 人次。
- (八)每月連線「工作者安全衛生履歷智能雲-職業災害統計網路填報系統」申報每月工作日數、經歷工時資料，114 年全年總工作日數計 33,465 日，全年總經歷工時計 267,720 小時，發生職業災害件數為 0。

附註三：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智慧財產管理小組，為負責執行智慧財產管理之權責單位，統籌本公司專利及商標等智慧財產權管理事務。本公司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公司產品相關創新及自主研發，訂定與營運目標及研發計畫相連結的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提升員工創意精神及培養員工積極創新的工作態度，強化公司競爭優勢，並朝著創造智財權附加價值為目標，加強研發成果商品化。114年度推動永續發展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含本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執行情形)，已提入114/12/8董事會報告。

一、專利管理措施

本公司訂有「專利管理作業標準」，規範專利自提案、評核、申請及維護制度化管理，並設置獎勵制度，凡獲得正式核准專利登記之員工，其發明可為公司帶來更多商機者，亦列入個人年度考核之加分項目，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公司產品相關研發及創新，並共享成果。113年申請4件專利案件，1件已核准，3件官方審查中，114年申請2件專利案件，仍待官方審查中。

二、商標管理措施

本公司訂有「商標管理作業程序」，規範本公司商標自評估、設計、檢索、申請及維護制度化管理，以保護本公司之無形資產、維護商譽及保障本公司自有品牌權益。

三、智慧財產權保護措施

為了保護本公司智慧財產權，員工於入職時需簽署勞動契約書，約定受僱期間產出之智慧財產權皆歸屬於本公司，受僱期間及離職後，對本公司之智慧財產權及營業秘密亦負有保密及其他相關義務，並對到職前自身所擁有的智慧財產權需善盡告知義務，降低本公司侵權風險。

2.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有鑒於風險管理議題日受重視，本公司積極面對與管控營運過程所應考量之風險，於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督導治理單位，就永續發展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進行監督與指導，定期檢視績效和目標達成進度，並由本公司總經理(經營管理部門之最高主管)擔任召集人，設立風險管理小組，為負責執行風險管理相關事務之權責單位，該小組由本公司各部門主管組成，負責分析及監控其所屬部門之相關營運風險，其中包含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114 年度推動永續發展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含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報告)，已提入 114.12.08 董事會報告。
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參考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架構，關於治理、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和目標等四項核心要素，進行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之鑑別，全面性的檢視氣候變遷對公司營運可能造成之影響，擬定並執行推動氣候變遷相關因應措施，使各項氣候變遷影響能夠有效地被監測、控制與迅速因應。 本公司評估，現階段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經營層面：如資源短缺(短)、原物料成本增加(短)、極端氣候造成員工安全受到威脅(中)等，皆可能造成公司營運產生直接衝擊，為減緩與適應氣候變遷所做出的改變將為本公司創造機會，如積極推動綠色產品設計及管理(短)，提高能資源使用效率(中)，減少本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長)，並降低營運成本(長)作為因應措施。 短、中、長期定義：3 年內為短期、3 至 5 年為中期、5 年以上為長期。
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如下： (1)原物料成本增加：特定的原物料取得不易，導致採購的成本增加。 (2)能源成本增加：能源價格上升，致公司在能源消耗方面的成本增加。 (3)風險管理成本增加：公司需要增加風險上的管理，相關成本因而提升。 轉型行動包含降低溫室氣體排放、低碳產品研發管理、再生能源取得與建置成本等財務影響。
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除包含可能影響經濟面及公司治理面的風險因應計畫外，亦包括環境面、天然災害、資訊安全及人力資源之風險評估與緊急應變計畫。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由總經理及各部門主管組成，負責分析及監控其所屬部門之相關營運風險，透過日常會議或教育訓練，推動由上而下的風險管理文化，以提升本公司員工整體風險意識，將風險管理意識融入至日常決策及營運活動中，形塑全方位的企業風險管理文化，減少風險發生，降低營運中斷可能造成的損失。
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尚未使用情境分析，惟已展開因應氣候變遷的調適策略及行動，包括推動低碳節能措施、溫室氣體盤查、資源再利用等，逐步尋求企業及各項產品的耗能減量機會，未來亦規劃使用情境分析評估氣候變遷風險。
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氣候相關風險分析旨在管理風險、擴大和探索未來的機會，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討論了政策和法規、技術、市場和名譽的轉型風險和實體風險，辨識相關轉型風險包含法規、新技術應用、提升產品能源使用效率、能源產品材料來源等，重要利害關係者則來自客戶和溫室氣體減排的政府機關等單位，主要的氣候機會在於回應可持續發展趨勢的各種綠色產品。 地球的氣候與環境，因遭受溫室氣體的影響，正逐漸地惡化中，作為地球公民的一份子，為善盡企業之環境責任，本公司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以確實掌握溫室氣體排放情形，並依據盤查結果，作為本公司溫室氣體自願減量相關計畫之參考，以推動持續有效的溫室氣體排放管理工作，並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目標訂定產品目標，降低本公司

項 目	執 行 情 形
	產品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未規劃內部碳定價，未來本公司將依據相關法規之標準來研擬相應的策略。
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並無自有工廠，溫室氣體排放屬間接排放型態，以節約用電做為本公司主要之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計畫，近年來持續宣導員工養成隨手關燈、關閉電源之習慣，並將碳權之取得納入本公司減碳規劃中。 為達成 2030 年減碳目標，除了既有的節能減碳計畫之能源管理計畫，臺灣總公司亦陸續更新汰換辦公室照明燈具，預估總節能率可達 35%。
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3 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及本公司 111 年 5 月 6 日董事會通過之導入工作計畫，本公司為實收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應於第三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即 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合併報表子公司應於第四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即 116 年完成盤查，118 年完成查證)。 本公司提前進行個體公司溫室氣體盤查，於 112 年完成 111 年度之溫室氣體盤查並執行確信，占該年度本公司個體總排放量之 100%，業經台灣德國萊茵確信機構依照 ISO14064-3:2019 執行確信，並出具確信意見，範疇一、二為合理保證等級，範疇三為有限保證等級。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將其明示於本公司公司網站及年報中，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亦承諾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明確規範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之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嚴禁所有不誠信行為，並明定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每年定期於董事會提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執行報告時，重新檢視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是否需要修正。	
	V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嚴禁所有不誠信行為，並明定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每年定期於董事會提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執行報告時，重新檢視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是否需要修正。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進行商業活動前，會先對往來對象進行評估，並考量其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誠信經營條款，如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最近期報告係 114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討論及	無重大差異
	V		本公司於進行商業活動前，會先對往來對象進行評估，並考量其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誠信經營條款，如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最近期報告係 114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討論及	
	V		本公司於進行商業活動前，會先對往來對象進行評估，並考量其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誠信經營條款，如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最近期報告係 114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但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討論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表決時應予利益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執行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及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並於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及全公司會議時宣導誠信經營理念，藉由教育訓練及誠信經營政策之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與確實遵守，並具體落實於日常工作中，以提升全體同仁的行為素質及從業道德。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訂有「員工廉潔守則」及「獎懲作業程序」，並建立多元便利的檢舉管道及適當之受理人員，經查確有被檢舉之情事，將依公司規定予以懲處。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員工廉潔守則」及「獎懲作業程序」，並建立多元便利的檢舉管道及調查標準作業程序，經查確有被檢舉之情事，將依公司規定予以懲處，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於調查期間至調查結束均應保密檢舉人資料，相關當事人有配合調查之義務，各部門主管不得因檢舉人提出檢舉事項，而予以解僱、調職或為其他績效上不利之處分。	
四、加強資訊揭露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有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運作與所訂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本著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公司相關規章，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精神，業於管理層面確實執行。				
(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之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討論及表決時該董事應予以利益迴避。				
(三)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				

為維護公司核心價值，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樹立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經營理念，另訂有「道德行為準則」，作為從事業務行為的指導原則及行為規範。

一、誠信經營政策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應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並要求全體同仁在營運及業務執行過程中，必須遵循嚴謹的行為規範和道德準則，不得為達特定目的而有所妥協，以確保所執行之業務符合法令及社會倫理規範，防制不當行為發生。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亦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

二、專兼職單位及職掌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負責制定及監督執行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其主要職掌如下：

- (一)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範措施。
- (二)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 (三)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 (四)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
- (五)製作及妥善保存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三、防範高風險不誠信行為之措施

- (一)公平商業競爭，禁止行賄及收賄。
- (二)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等)。
- (三)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不得洩露或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避免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惡意且嚴重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五)董事會議案和商業活動之利益迴避。

四、檢舉制度

本公司鼓勵舉報違反法令規章或誠信道德之行為，已建立多元檢舉管道，提供各關係人直接與公司專責代表、獨立董事等相關人員申訴或溝通，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114年度未有檢舉情事。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受理單位及檢舉管道：

檢舉專線：(02) 2999-8211

檢舉信箱：CT-audit@Comtrend.com

書面檢舉：投函文件郵寄或傳送本公司稽核處稽核主管

信件收件地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09巷10號3樓之1

五、教育訓練

本公司不定期對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進行宣導及教育訓練，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誠信行為之後果。

六、落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負責制定及監督執行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114年度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已提入114.12.08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114年度未收到有關誠信經營相關之內外部檢舉函或法律案件，未發生違反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情事。

項次	執行事項	執行情形
1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將其明示於本公司公司網站及年報中，董事會及高階管理階層亦承諾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2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之防範措施，並定期分析及評估是否予以調整，114年度評估後，維持原防範措施。
3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嚴禁所有不誠信行為，並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定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相關處理程序，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114年度檢討後，維持原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114年度本公司未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
4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本公司於進行商業活動前，會先對往來對象進行評估，並考量其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誠信經營條款，如違反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114年度本公司往來交易對象未有違反誠信行為條款

		之情事。
5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最近期報告係 114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
6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明定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
7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將落實誠信經營相關事項納入年度稽核計畫中，由內部稽核人員執行查核遵循情形。114 年第四季已完成前述遵循情形之查核。
8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及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並於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及公司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理念，藉由教育訓練及誠信經營政策之宣導，使員工充分瞭解與確實遵守，並具體落實於日常工作中，以提升全體同仁的行為素質及從業道德。114 年宣導本公司誠信經營情形，新人教育訓練共 5 人次，會議中宣導共 71 人次。
9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本公司訂有「員工廉潔守則」、「獎懲作業程序」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建立多元便利的檢舉管道及適當之受理人員，經查確有被檢舉之情事，將依公司規定予以懲處。114 年度受理檢舉案件為 0 件。
10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立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公司將予以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114 年度受理檢舉案件為 0 件。
11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本公司於調查期間至調查結束均應保密檢舉人資料，相關當事人有配合調查之義務，各部門主管不得因檢舉人提出檢舉事項，而予以解僱、調職或為其他績效上不利之處分。114 年度受理檢舉案件為 0 件。
12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均有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並將落實誠信經營推動成效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以提供各利害關係人隨時檢視。
13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本著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公司相關規章，以作為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精神，業於管理層面確實執行。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之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

		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討論及表決時該董事應予以利益迴避。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
--	--	---

主題或辦理事項	時數	參與人次
舉辦新人教育訓練課程 課程包括職場環境介紹、公司 Intranet 系統介紹、公司請款流程、ESG 企業永續及誠信經營政策相關事項宣導、職業安全衛生教育(新進同仁篇)、法務事項說明(包括智慧財產權相關事項及員工保密義務)、公司福委會介紹等相關事項	3.0	5
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宣導	0.5	71

七、115年度落實誠信經營工作計畫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公司治理運作小組，為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及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權責單位，負責制定及監督執行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並擬定115年度工作計畫如下：

- (一)持續依法令相關規定修正誠信經營相關內控作業程序及防範方案。
- (二)持續對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進行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法令宣導，樹立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經營理念。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項下「公司治理」之「公司規章/內部控制」點選內控聲明書公告查詢。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度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會別及 召開日期	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股東常會 114/6/20	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通過。
	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通過。 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73,331,909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25 元，訂定 114 年 8 月 31 日為除息基準日，114 年 9 月 25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 另提撥股票股利新台幣 73,331,91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7,333,191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通過辦理 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決議通過。 每仟股無償配發 125 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14 年 7 月 25 日申報生效，訂定 114 年 8 月 31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奉經濟部 114 年 10 月 2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15194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增資普通股訂於 114 年 10 月 23 日發放，並於同日上櫃買賣。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決議通過。 奉經濟部 114 年 7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14301027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2.董事會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
第十二屆 114 年第一次 114/3/7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3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報告
	113 年第四季溫室氣體盤查導入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3 年會計師提供之非確信服務報告
	113 年度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通過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通過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通過對美國子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通過申報發行 11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通過定義基層員工範圍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通過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通過 114 年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通過與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
第十二屆 114 年第二次 114/3/18	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通過辦理 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通過 114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通過受理 114 年股東會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第十二屆 114 年第三次 114/5/2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4 年第一季溫室氣體盤查導入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常會提案結果報告
	通過 114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通過薪酬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各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通過對美國子公司逾期三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通過與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第十二屆 114 年第四次 114/8/8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西班牙孫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相關事宜報告
	114 年第二季溫室氣體盤查導入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檢視現任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報告
	通過 114 年第二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通過訂定 113 年度盈餘分派除權息基準日及相關作業時程
	通過辦理對美國子公司增資相關事宜
	通過 114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各認股權人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數額案
	通過新任副總經理人事案
	通過於印度開立證券帳戶
	通過修訂本公司「員工酬勞發放作業規範」案
	通過本公司 113 年永續報告書案
	通過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通過與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第十二屆 114 年第五次 114/11/7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與母公司訊舟科技進貨之訂價合理性說明報告
	114 年第三季溫室氣體盤查導入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通過 114 年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實施細則」
	通過修訂海外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通過 115 年之年度稽核計畫
	通過辦理西班牙孫公司清算解散案
	通過審核 115 年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擬提供之非確信服務項目
	通過本公司 115 年擬實施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通過與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第十二屆 114 年第六次 114/12/8	114 年推動永續發展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報告
	提報本公司「提升企業價值計畫」
	通過 115 年度營運計畫
	通過與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屆次日期	議案內容
第十二屆 115 年第一次 115/2/26	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案
第十二屆 115 年第二次 115/3/6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14 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各功能性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及薪資報酬報告
	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報告
	114 年第四季溫室氣體盤查導入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114 年會計師提供之非確信服務報告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案
	通過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通過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通過基層員工範圍定期評估案
	通過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董事選舉案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通過召開 11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及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通過受理 115 年股東會股東提案相關事宜
	通過受理 115 年股東會股東及本公司董事會提名董事(含四席獨立董事)候選人相關事宜
	通過提名本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九席(含四席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通過 115 年會計師公費審核案
	通過辦理對美國子公司增資相關事宜

(十)最近年度截至年度刊印日止，董事或審計委員會委員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君銘	114.01.01~	2,730	600(註)	3,330	註
	龔則立	114.12.31				

註：非審計公費為稅務簽證費用(含暫繳)、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費用、盈餘轉增資覆核費用及員工認股權複核案檢表費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於 114 年度第一季及第三季更換會計師，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 114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自 114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由原先龔則立、陳致源會計師更換為龔則立、陳昭宇會計師；114 年第三季起，再次更換為陳君銘、龔則立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龔則立、陳昭宇會計師	陳君銘、龔則立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4 年 3 月 7 日	114 年 8 月 8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項下「股權變動/證券發行」之「股權轉讓資料查詢」點選「內部人持股異動事後申報表」查詢。

(二)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 年 4 月 19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108,087	33.50	—	—	—	—	—	—	—
代表人：潘良榮	—	—	—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受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1,132,034	1.72	—	—	—	—	—	—	—
莊易霖	888,000	1.35	—	—	—	—	—	—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727,250	1.10	—	—	—	—	—	—	—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714,875	1.08	—	—	—	—	—	—	—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2,660	0.79	—	—	—	—	—	—	—
代表人：陳樹	—	—	—	—	—	—	—	—	—
張述凌	517,516	0.78	—	—	—	—	—	—	—
許恒輔	483,000	0.73	—	—	—	—	—	—	—
張庭禎	350,000	0.53	—	—	—	—	—	—	—
沈寶島	342,135	0.52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omtrend Corporation(美國)	200,000	100.00	—	—	200,000	100.00
Comtrend Technology (Netherlands) B.V.(荷蘭)	1,518,000	100.00	—	—	1,518,000	100.00
Comtrend Central Europesro (CCE)(註 2)	—	—	(註 3)	100.00	(註 3)	100.00
Comtrend Iberia S. L. (註 2)	—	—	(註 3)	100.00	(註 3)	100.00
Comtrend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4,499,999	99.99	—	—	4,500,000	100.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 2：係 Comtrend Technology (Netherlands) B.V. 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為使集團營運更有效運作，於 114 年 11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 Comtrend Iberia S. L. 清算解散，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註 3：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總類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111.04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57,756,827	577,568,270	員工認股權執行 \$4,605,000	-	111.04.11，經授商字第 11101051670 號
111.06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57,974,527	579,745,27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177,000	-	111.06.13，經授商字第 11101100060 號
111.08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58,245,527	582,455,270	員工認股權執行 \$2,710,000	-	111.08.22，經授商字第 11101162780 號
111.12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58,258,727	582,587,270	員工認股權執行 \$132,000	-	111.12.05，經授商字第 11101223700 號
112.04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58,665,527	586,655,270	員工認股權執行 \$4,068,000	-	112.04.06，經授商字第 11230046720 號
114.10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65,998,718	659,987,180	113 年度盈餘轉 增資\$73,331,910	-	114.10.02，經授商字第 11430151940 號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65,998,718	64,001,282	130,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2.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 年 4 月 19 日

主要股東姓名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108,087	33.50
中國信託商銀受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1,132,034	1.72
莊易霖		888,000	1.35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727,250	1.10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714,875	1.08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2,660	0.79
張述凌		517,516	0.78
許恒輔		483,000	0.73
張庭禎		350,000	0.53
沈寶島		342,135	0.52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財務結構、盈餘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為稅後虧損，經 115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將不予發放股利。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本公司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自 106 年 6 月 14 日起設置審計委員會，無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係根據公司章程所載成數範圍內估列，惟本公司 114 年度為稅後虧損，將不予發放員工及董事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 114 年度未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

(3)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3.董事會通過分配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 114 年度為稅後虧損，故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為 0%。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實際配發員工酬勞 47,668,002 元及董事酬勞 9,533,600 元，與原董事會擬議配發情形無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申報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15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4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114 年 4 月 29 日 3,000,000 單位數
發行(辦理)日期	尚未發行
已發行單位數	0 單位數
尚可發行單位數	3,000,000 單位數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為本公司普通股 1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3,000,000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11%
認股存續期間	六年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自發行日起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 屆滿二年 25% 屆滿三年 50% 屆滿四年 75% 屆滿五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方能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與認股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未來二年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 (二)執行情形：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如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者，應具體說明其原因、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改進計畫：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主要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寬頻通訊設備之研發及銷售業務，客戶包含國際知名之電信運營商、電信通訊網路系統整合大廠、行動通訊運營商、有線電視系統運營商及北美電信網路設備經銷商，並以「COMTREND」品牌行銷。

2.目前之商品（服務）及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3 年 度		114 年 度	
	銷 值	%	銷 值	%
寬頻通訊設備	3,929,718	99.57	805,432	98.34
其他	17,062	0.43	13,600	1.66
合 計	3,946,780	100.00	819,032	100.00

3.目前之主要商品項目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寬頻通訊相關產品，區分為：

(1)寬頻用戶端設備：xDSL Router/Modem、VoIP Gateway(VoIP 閘道器)、GPON HGU(高速光纖網路家用閘道器)及 FTTH Gateway(光纖網路終端設備)。

(2)寬頻中繼設備：DPU(Distribution point unit)、MDU(Multi Dwelling Unit)及 RMDU(Reverse Power- Multi Dwelling Unit)。

(3)家庭網路設備：G.hn PLC(Power Line Communication)/Adapter、MESH Wi-Fi Node。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1)中電壓高速傳輸產品

(2)BMS 產品

(3)Fanless 散熱技術產品

(4)Communication Tower 的 EMS 技術

(5)AI 自動編程相關技術及管理機制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年來，隨著串流媒體視訊（4K/8K TV）、3D 電競遊戲、智慧家庭、物聯網和人工智慧（AI）應用的興起，使用者要求較高之網路品質和穩定之寬頻連線服務需求，使固網寬頻用戶持續成長，亦為固網營運商提供更多市場商機。

茲就產業概況說明如下：

(1)寬頻用戶端設備

隨著 5G 時代來臨，帶動了更高速的寬頻應用與需求，使得固網寬頻市場全面光纖化的呼聲更勝以往。美國政府簽署基礎建設法案，撥款 650 億美元來推動寬頻網路，其中以「寬頻平等、接取與發展計畫(BEAD)」金額最高。英國政府為了改善農村和偏遠區域連線品質，也提出 50 億英鎊的千兆專案(Project Gigabit)建構光纖網路，截至 2026 年 3 月，英國的千兆網路覆蓋率自 2019 年僅佔 6%，至今已大幅提升至 90%

以上。德國政府也編列 120 億歐元數位基礎設施基金(Digital Infrastructure Fund)來佈建光纖網路，並制定於 2025 年達成千兆聯網的目標，截至 2026 年初，該基金仍持續撥款。綜上，在各國政府紛紛推出龐大金額的光纖網路建設補助支持下，預期可推升光纖網路佈建的動能，及光纖寬頻用戶端設備的成長需求。

除了佈建光纖到府(FTTH)的基礎建設以外，要達到千兆聯網(Gigabit Internet)的目標還需要將原本的G-PON升級成10G PON等級的設備。10G PON的網路技術如XGS-PON、NG-PON2或10G EPON等皆有助於提升各地運營商營業效能，10G PON的佈建可以同時滿足家用及企業用所需的網路服務，預期未來其他各國運營商在佈建10G PON的資本支出會明顯增長，可望成為PON產業的出貨新動能。除此之外，次世代25G PON及50G PON的試運營網路已逐步展開，這些都是拓展5G行動回傳網路(Mobile Backhaul Network)及更高速的人工智慧(AI)應用發展基礎。

在DSL設備方面，縱使電信運營商積極佈建FTTH網路，但在最後一哩的光纖建設上，仍須克服建設成本高、建設時間長及用戶配合意願不確定等不利因素。為了快速滿足客戶高速上網服務的需求，電信運營商運用既存的銅纜資源，並輔以更高等級的調變方式，進而衍生VDSL2 V.35b Bonding及G.fast新技術，並搭配FTTB (Fiber To The Building)及FTTC (Fiber To The Cabinet)應用於難以佈建光纖網路的地區，維持以銅線方式接入家用端，電信運營商可用最短的時間及較低的建設成本來佈建高速網路，達成增加頻寬及提升上網速度的網路升級目標，升級DSL CPE產品規格將有助於提高產品的平均售價及產品毛利率。

在無線網路設備方面，在新標準Wi-Fi 6，以及運行在更大頻譜範圍的6GHz上的Wi-Fi 6E推出後，應用產品範疇持續擴充，整體市場規模亦持續放大。另因應遠距上班、視訊會議、線上教學及影音娛樂等需求，推進消費者紛紛提升家庭連網設備性能，大幅提升新一代Wi-Fi 6/6(E)出貨動能。新一代Wi-Fi 6/6(E)技術也可透過G.hn電力線的家庭高速骨幹網而成為分散式網狀網路無線節點(MESH Wi-Fi Node)，進而無縫擴展Wi-Fi 6/6(E)信號，使其遍佈屋內各個角落。而更新的Wi-Fi 7認證標準的無線網路設備也因應而生，並更進一步推升市場需求。

(2)寬頻中繼設備

光纖到府(FTTH)通訊雖滿足用戶高速網路需求，但佈建費時且成本高，為了充分利用既存銅線之價值，以更具經濟效益提供高速寬頻上網服務，因此衍生 FTTdp (Fiber-to-the-Distribution Point)架構的應用概念。

FTTdp 透過 DPU 及 MDU 設備將光纖通訊進一步往用戶端推進，光纖終點與銅纜起點的 DPU/MDU 設備已非常接近用戶住家，例如放置在屋頂、街邊下水道、電線桿、各樓層電信箱或大樓電信室，大幅縮短銅線距離以提升連線速率，DPU/MDU 上行光纖介面可採 10G PON(Passive Optical Network)或是 Ethernet 技術，DPU 下行銅纜介面主要仍為 VDSL2 或新一代 G.Fast 寬頻技術。新一代 G.Fast 寬頻技術則利用原有銅絞線，提供 1 Gbps 甚至超過 1 Gbps 速度的網路服務。

本公司 DPU/MDU 產品符合 IP68 防塵防水標準，適用於極端惡劣環境，且支持 reverse power 功能用以克服網路分配節點(Distribution Point)上缺乏電源供應的難題，將電信業者佈建的光纖網路技術轉接在傳統電話網路系統之銅絞線上，使得 G.Fast 新一代寬頻技術可以在現有銅絞線上實現千兆(Giga Bit)速度，減少佈線問題，進而提升工程時效。本公司 DPU/MDU 設備支持 G.Fast 並兼容 VDSL，提供電信業者更有效率及更優化的資產利用率，大幅降低客戶連接成本。

除了已開發國家不斷在光纖網路提高滲透率以外，開發中國家在寬頻基礎建設極度缺乏的困境下，如何能快速的倍增寬頻服務的覆蓋範圍，同時又能滿足龐大中低消費能力族群的需求將是電信運營商的一大難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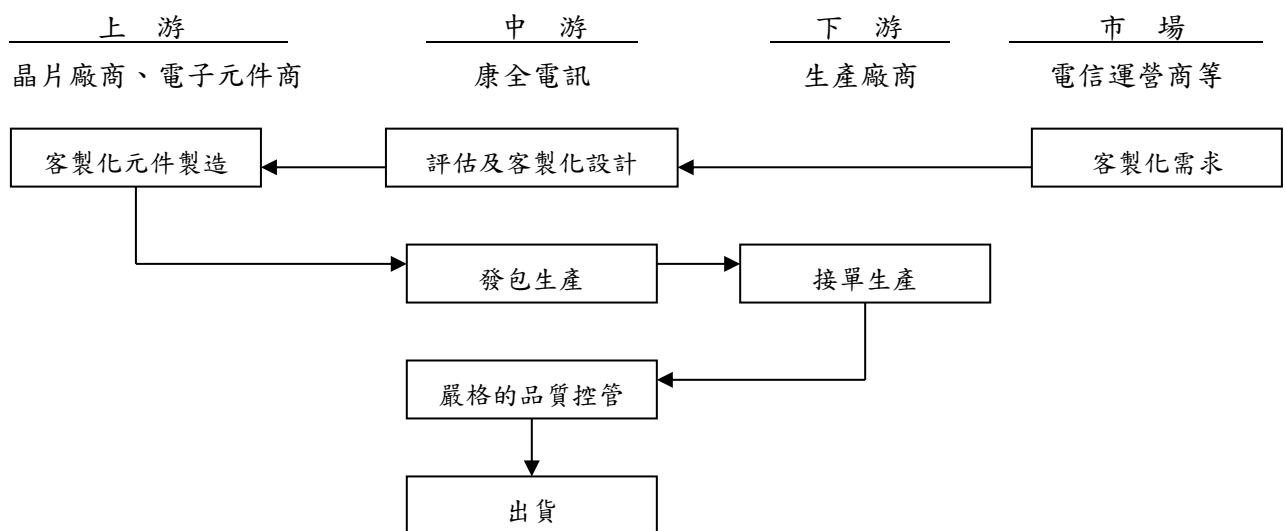
隨著 5G 時代的來臨，固定式無線接取(FWA)的技術及產品，為缺乏寬頻基礎建設的郊區帶來快速寬頻覆蓋的優勢，而中低消費力的遠距社群也能利用共享無線頻寬的方式，透過寬頻中繼設備來即時得到可負擔的網路服務，也滿足開發中國家電信運營商能快速倍增其寬頻服務的覆蓋範圍。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以提供符合客戶實際需求之高品質通信產品為目標，為了讓客戶能成功地拓展其電信服務，本公司和上游的晶片組設計業者一向保持著很密切的合作關係，和晶片組業者合作開發出符合客戶特殊功能所需的產品。

由於本公司的主要客戶群是國際知名之電信運營商、電信通訊網路系統整合大廠、行動通訊運營商、有線電視系統運營商及北美電信網路設備經銷商，對於產品品質的要求極高，因此本公司除了在產品研發部份，提供高品質的設計外，對於下游的生產合作廠商，也以最嚴謹的生產標準為要求。不僅協助廠商制定生產測試標準及程式，同時也會指派相關品保人員至委外廠確認品質控管的落實。

本公司之產業上、中、下游之關連性如下圖所示：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台灣業者在全球網路通訊設備佔有重要地位，Wi-Fi 7 與 AI 晶片整合將持續推動網通設備升級，AI 資料中心需求支撐交換器市場穩健發展，GPS 應用於電動車與穿戴裝置的擴展，以及 5G 服務深化與雲端業務成長，皆將促進整體通訊服務穩定成長。工研院產科國際所預期 2026 年臺灣通訊產業產值可望較 2025 年再成長 1.3%，顯示產業持續邁向高效能與智慧化的新階段。

茲就產業概況說明如下：

(1)寬頻用戶端設備

因電信運營商以 PON 替代 DSL 產品，以致 DSL 產品整體出貨量下降，但是在德國、義大利、捷克、土耳其，以及北非的突尼西亞、南美的玻利維亞等部份光纖佈建較為困難的地區，依然有 VDSL 與 G.fast 之產品需求。

另外，在符合新一代網路傳輸速度之規範下，DSL 已是多元佈建下世代網路中的一種既經濟且快速的解決方案，在 V.35b 及 G.fast 等寬頻接入新技術導入，及無線新規格 Wi-Fi 7 的需求增加下，皆有助提升 DSL CPE 產品單價。

本公司自行研發的 35b VDSL2、G.fast(212MHz)、Bonding 及 IAD 等產品，可提供 Tier-1 到 Tier-4 不同客戶需求，隨著設備替換及規格升級而成為本公司爭取訂單的助力。

在 PON 光纖接取設備部分，電信營運商以 FTTx 因應寬頻網速需求提升，使得 FTTx 在接取技術占比大幅提高。在規格部分，10G 主要市場為美國與東亞，2.5G PON 市場則是以歐洲與南亞市場為主。此外，陸系廠商在歐美電信市場發展受限於美中貿易戰因素，也讓台廠積極以電信直攻或品牌代工業務搶占市場。

本公司自行研發帶有 Wi-Fi 7 的 PON ONT 已打入歐美國家級電信公司之供應鏈，加上新研發的 10G(XGS-PON) ONT 及 XGS-PON Wi-Fi 7 Gateway，亦搭載本公司自行研發之相關管理軟體。本公司持續將資源投入研發設計，不斷創新，以提升產品的國際競爭力。

(2)寬頻中繼設備

電信運營商為滿足用戶對高速上網速率需求增加，並與有線電視業者、行動網路業者競爭，電信運營商積極部署光纖網路以維持營運優勢，但接近客戶端的光纖佈建工程卻因成本過高及施工不易而面臨建置問題，因此在兼顧快速服務、縮短施工時程與減低建設成本等因素下，利用既有銅絞線延伸光纖網路，進而有效降低建置成本，提升建設時效。

本公司致力於發展高技術門檻的 DPU/MDU 產品，除了將 G.fast (212MHz)技術納入 DPU 產品線外，更持續研發高埠數規格增加產品競爭力，並在光接入端開始導入 10G PON(包含 XGS-PON)等技術，同時在 IP68 防塵防水標準上，增加能沉入水下三公尺長達三個月以上的嚴苛規格考驗，除了不斷提高技術門檻外，同時累積了大量佈建的成功案例及高品質的口碑及聲譽。

寬頻中繼設備除了可以將光纖網路介接到傳統的銅線網路以提升整體有線寬頻的上網速度外，在有線寬頻基礎建設不足的地區，寬頻中繼設備還可以透過接取行動寬頻網路來快速倍增寬頻網路的覆蓋率，以大幅提升寬頻連網的家戶數，這特別能為寬頻基礎建設極度缺乏的開發中國家，創造急起直追的契機。本公司利用在 DPU/MDU 等光通訊中繼設備的成功經驗及技術能力，特別針對有線寬頻基礎建設不足的特殊需求，打造出超低成本且符合不同開發中國家各別需求的無線寬頻中繼設備，為開發中國家電信運營商提供能快速倍增當地寬頻連網家戶數的關鍵接取設備。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項目		
研發費用	131,496	112,230
營業收入	3,946,780	819,032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例(%)	3.33	13.70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開發出整合 ACS 雲端管理系統的 Wi-Fi 7 10G XGS-PON 開道器
- (2)開發出大功率輸出智慧型遠端供電寬頻中繼器
- (3)開發出多重標準工業界面雲端預警系統
- (4)開發出傳輸速率倍增 G.hn PLC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產品遍及世界各國，所合作客戶大多是各地區電信領導業者，本公司領先市場提供多項產品成為部份電信商之單一供應商，且堅持品質優先的形象早已在客戶間建立良好口碑，本公司產品經客戶承認後即成為其合格供應商，後續更能帶來許多附加商機。COMTREND 品牌目前在電信市場已建立品牌知名度，除加強鞏固既有客戶群外，也將以現有的成功經驗供其他客戶佈建需求之重要參考及進軍其他地區的行銷利器。

1.短期計畫

- (1)擴大和既有客戶的合作關係，增加供應產品類別及產品銷售量。
- (2)利用既有客戶為銷售參考(Sales Reference)，開發新客源。
- (3)強化 COMTREND 品牌在電信業者心中的信任度。
- (4)強化北美市場，除銷售 Broadband CPE (DSL 等)產品為主外，並將持續增加 Home Networking Products、Powerline、XGS-PON 等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

2.長期計畫

- (1)以電信市場為基礎，開拓新的銷售管道(如零售市場、企業用戶、工業互聯等)。
- (2)在既有寬頻接取設備基礎上，積極研發各種寬頻上網應用的通訊設備及管理系統，例如新一代的 DPU、MDU、RMDU、10 GPON HGU、4G/5G CPE、Wireless MESH Node、Carrier Grade Cloud Management System 等產品線，打進全球各類電信運營商、行動通訊運營商及有線電視系統運營商。

3.建立夥伴關係

為了提供客戶更全面、更多樣化的網路通訊設備，本公司積極的與台灣及中國大陸 EMS/OEM/ODM 生產廠商進行策略合作，提供多項成本具競爭力之產品，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13		114	
		金 額	比 率(%)	金 額	比 率(%)
寬頻 通訊 設備	美洲	289,778	7.34	207,839	25.38
	歐洲	105,166	2.66	91,955	11.23
	亞洲及其他地區	3,534,774	89.56	505,638	61.73
	其他	17,062	0.44	13,600	1.66
合計		3,946,780	100.00	819,032	100.00

2.主要產品之市場占有率

目前就全球整體的網路通訊市場而言，本公司之市占率雖不具影響力，但本公司主要客戶包含國際知名之電信運營商及有線電視系統運營商，以「COMTREND」品牌行銷，在電信市場已建立品牌知名度，深得電信運營商的信任。

本公司為避免落入低毛利之價格競爭，近年致力於高毛利且相對小眾之市場，將自身競爭優勢設定於高毛利產品並專注於電信運營商之設備開發及研究等業務。未來隨著本公司產品線的擴增，提供客戶更完整及符合市場趨勢的產品，增加市場競爭力，並持續拓展新客戶及市場，以提高市場占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隨著通訊技術進步並為滿足用戶對傳輸速度、高頻寬、及高畫質影音的需求，各電信業者相繼提出各式解決方案，根據市場需求，PON ONT、xDSL Router / Bonding Gateway、G.fast CPE/IAD 及 DPU/MDU/RMDU 等相關產品仍為未來全球電信需求的要角，另無線網路技術也持續升級 WiFi 6、WiFi 6E 甚至 WiFi 7，皆為網通廠商新成長動能。

全球對無線網路、寬頻、行動通訊三大通訊技術需求同步升級，各國政府積極投入寬頻大基建，加上疫後各國政府亦積極擴大基礎建設投資以振興經濟，如美國政府撥出 650 億美元，用在寬頻網路基礎建設，希望結合光纖網路、衛星通訊及 5G 技術等方式，打造無所不在的高速寬頻基礎設施。工研院指出，美國市場為台灣整體網通產品的最大出口國，將為台灣帶來最直接的訂單機會。

近年來網通歐美市場市況不佳，全球網通市場開始自歐美市場位移至亞洲新興國家，印度市場開始崛起，由於印度固網寬頻滲透率遠低於全球平均，因此近年當地電信商積極擴大佈建固網，紛紛推出 5G FWA 方案提供基本頻寬，快速建立用戶群，再逐步完善其光纖布局，因印度人均國民所得不高，若申裝 FWA 設備花費較高，將大大降低消費者申裝意願，不利當地電信商推行其佈建計畫。因應當地電信商佈建計畫，本公司開案研發 RMDU 產品，屬本公司寬頻中繼設備系列產品，FWA 設備可透過本公司 RMDU 設備連接最多 8 個家用端用戶，可大幅降低消費者申裝成本，提升消費者申裝意願。該產品極度符合當地電信商需求，本公司因此順利打入印度市場。印度市場隨著生產順利出貨暢旺，本公司 RMDU 產品於 113 年已大量出貨，當地佈建安裝進度卻遠不如預期，客戶庫存去化速度緩慢，影響本公司 114 年營收表現。

4.競爭利基

(1)具高度競爭力的工作團隊

本公司的工作團隊是以最有競爭力的國際化成員組合而成：

- A.在需要和客戶深入討論、頻繁互動的業務及技術支援人員部份，是由能使用客戶最熟悉母語交談的當地同仁負責。
- B.在產品規劃管理及產品開發等方面，則是由具有專業技能的台灣地區同仁負責。
- C.在生產管理方面，則秉持高品質要求的原則，與生產價格具競爭性的台灣及大陸廠商合作。

藉由上述優秀的工作團隊組合，使得本公司具競爭力，提供最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及服務。

(2)擁有自行掌握的銷售管道

相較於大多數國內網通業者是以代工生產為主要的業務範圍，本公司藉由各海外據點致力於 COMTRNED 品牌形象建立及提供在地服務，直接接觸當地電信業者

進行面對面的即時溝通滿足客戶的佈建需求。經過數十年堅持及辛勤耕耘，本公司已建立銷售管道，並且能在第一時間得知客戶的佈建計劃並開發相對應的產品。

(3)卓越的產品開發能力

本公司的開發團隊同仁都具有多年的網通產品開發經驗，尤其許多研發主管更擁有十餘年以上的相關工作年資，經由團隊合作及模組化設計，本公司研發同仁往往能在最短時間內，開發出符合客戶需求的產品及功能，大幅增加產品的競爭性。

本公司獨立研發而成的 Auto-Configuration System 自動化設定管理系統 CT-ACS，是一套運作於 Linux 伺服器的應用軟體，完全符合 Broadband Forum 的 TR-069 及 TR-181 標準規範。此軟體能透過安全的方式，藉由網路，遠端監控及管理各式各樣用戶的終端設備，如：xDSL CPE、VOIP/IAD、GPON ONT、AP Router、各式 Broadband 寬頻產品及智慧家庭與物聯網相關產品。只要遠端操作 CT-ACS，就能讓用戶的終端設備完成自動設定和自動韌體升級，不需要派工程人員親自到用戶處，可大量節省電信業者和寬頻網路服務業者的客戶服務成本，並結合本公司自行研發之 WiFi Mesh 終端管理系統”WifiXtend”，提供客戶更完善管理需求，使本公司產品更具差異性及競爭優勢。

(4)嚴謹的品質管控

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是專業的電信設備供應商，提供品質穩定的產品是我們堅持的承諾。從原物料檢驗、生產組裝、功能測試、到最終包裝出貨，每階段都有明確的作業程序及品質監控點。經由嚴謹的流程控管，確保生產品質，以符合電信客戶對產品品質的嚴格要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寬頻通訊網路之趨勢

寬頻接取技術如 FTTdp、G.fast、V.35b、Bonding、XGS-PON、25G-PON、50G-PON 等不斷突破，及因全球電信業者為滿足用戶求新求快求好的需求，且來自於新興市場對於網路基礎建設佈建需求持續成長帶動下，全球各國積極規劃並投入各項新技術及產品的佈建，由此可知，全球通訊市場規模未來仍將持續成長。

B.優良的品質及良好的聲譽

多年來堅持「品質至上」的理念，已經贏得許多國內外客戶對本公司產品高度的信心，優良的產品搭配專業的售後服務，已經為本公司建立優良的企業形象。

C.優秀的技術團隊

本公司為能掌握關鍵技術，奠立厚實的技術基礎，自創立至今一直以研發為首務，累積多年通信產品研發經驗，已擁有經驗豐富的研發管理層及堅強的產品開發團隊。

D.與既有夥伴的良好關係

本公司堅持提供高品質產品，並與客戶保持良好供貨關係，同時與 EMS/OEM/ODM 生產夥伴及上下游供應商取得共識，確保產品生產品質。經多年努力，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品質與服務均有極高滿意度，本公司將繼續與這些夥伴共創佳績、共享利潤。

(2)不利因素

A.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在電信自由化及國際化之趨勢下，國內外研究機構看好電信通訊市場未來之

成長，通訊產品需求日益增加，國內外廠商爭相投入此市場，造成市場競爭亦日趨激烈。

因應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之不利因素，本公司採取之對策為積極參加專業電信展，尋找新客戶；吸取最新專業知識，分析各區域市場需求，作為未來產品規劃之方向；加快產品開發速度，搶佔有潛力市場，以增加產品獲利能力。

B.中國大陸廠商挾低成本優勢，中低價位產品與之競爭的困難度大

因應中國大陸廠商低成本優勢之不利因素，本公司採取之對策為擴大與中國大陸 ODM 廠商合作，利用我方行銷通路及軟體優勢，以外包方式加強合作彌補競爭不足；研發高端產品，引進新技術，開創與中低價位產品不同的技術成為競爭障礙。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服務項目	重要用途或功能
VDSL2 網路設備	提供使用者以 VDSL2/ADSL2+ 方式上網的寬頻網路連接設備。補足 ADSL 傳輸缺陷，主要應用於 FTTH 光纖到府應用，包括有線/無線寬頻上網、網路電話 (VoIP)及影像傳輸等功能。
GPON/XGS-PON ONU 光被動網路設備	提供使用者以光纖方式高速上網的 FTTH 用戶端設備，傳輸速率可高達雙向 10Gbps。
G.fast CPE	家庭用戶與電信運營商相接之寬頻網路設備，藉由 G.fast 技術提供傳統銅線客戶光纖傳輸速度。
Wi-Fi Router/ AP/ Mesh Node	提供使用者建構家中的無線網路來傳輸 Data 數據、Voice 聲音及 Video 影像等資訊，達到無處不在的上網環境。
DPU/MDU/RMDU	連結光纖(或無線網路)及銅纜線，利用用戶現有設備降低電信商 FTTH 佈線費用，實現最後一哩高速寬頻傳輸技術之設備。此設備能符合各種不同的防水防塵規格(如 IP68)並支援反向供電技術，提供電信商絕佳佈線選擇。
ACS 自動化設定管理系統軟體	提供電信業者透過網路設定管理終端使用者設備的參數與組態，節省電信業者服務人員維修成本。
WifiXtend (WiFi Mesh 管理應用系統)	提供電信運營商完整 WiFi Mesh 管理機制，涵括 Single Sign-On、Auto-Sync、Self-Healing、Roaming 等功能。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依據客戶需求客製化產品並經認證後，由量導工程部門協助委外廠建立製程技術與改良，即由委外廠進行量產。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及零組件供應商一直維持多年良好合作關係，除充分掌握貨源外，並在縮短交期及提高進貨品質方面嚴格控管，以求達成公司快速反應客戶需求之目的，並為分散原料供應商集中之風險，本公司亦積極於國內外尋找各主要原料的替代供應商，以達貨源多元化的目的；而目前主要往來供應商均具生產規模，品質符合國際標準、價格合理，且雙方亦建立良好穩定的供需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丙公司	533,836	20.60	無	訊舟科技	54,057	30.36	母公司
2	丁公司	367,513	14.18	無	甲公司	27,649	15.53	無
3	戊公司	345,503	13.33	無	乙公司	24,057	13.51	無
4	訊舟科技	39,310	1.52	母公司	丙公司	5,803	3.26	無
5	甲公司	49,185	1.89	無	丁公司	658	0.37	無
6	乙公司	5	0	無	戊公司	122	0.07	無
	其他	1,256,307	48.48		其他	65,730	36.90	
	進貨淨額	2,591,659	100.00		進貨淨額	178,076	100.00	

本公司向母公司訊舟科技進貨，係因訊舟科技於大陸有生產基地，因此藉由集團策略合作，有效整合雙方既有資源，本公司專注於產品之研發及銷售，生產則外包給母公司訊舟科技負責。丙、丁、戊公司係本公司因應新打入之印度市場備料，進貨高峰期落於 113 年，114 年對其進貨金額因而下降。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2,006,119	50.83	無	A 公司	371,413	45.35	無
2	C 公司	1,482,017	37.55	無	B 公司	75,253	9.19	無
3	B 公司	16,890	0.43	無	C 公司	7,019	0.86	無
	其他	441,754	11.19		其他	365,347	44.60	
	銷貨淨額	3,946,780	100.00		銷貨淨額	819,032	100.00	

近年來網通歐美市場市況不佳，本公司積極開拓新市場，成功於 112 年第四季打入印度市場，惟因配合「印度製造」國家政策及客戶要求其交易對象需為印度公司，因本公司於印度並無營運據點，故由終端客戶下成品訂單給印度當地加工廠 A 公司及 C 公司，A 公司及 C 公司再轉下訂單予本公司，因其出貨高峰落於 113 年，114 年對其銷售金額因而下降。B 公司為本公司長期往來客戶，該客戶於 113 年自願進入清算管理程序，114 年歷經清算程序及新買家入主整頓，已恢復供貨，114 年本公司對其銷售金額因而上升。

三、從業員工

項 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0	0	0
	間 接	35	29	27
	銷 管	79	80	68
	開 發	59	51	51
	小 計	173	160	146
平均年歲		44.98	45.03	45.74
平均服務年資		11.42	12.35	13.17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 士	1.16	1.25	1.37
	碩 士	28.90	30.00	33.56
	大 專	62.43	61.88	60.27
	高 中	7.51	6.88	4.79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重視環境保護，落實垃圾分類，並於辦公區域放置植栽綠化環境，且所有產品均委外加工，並無廢水廢氣之產生，故無污染環境之虞。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污染糾紛事件，亦未有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或發生糾紛而賠償之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 (1)全體員工均參與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員工團體保險。
- (2)固定年薪十四個月、專利獎金及其他特殊貢獻獎金，並享有員工分紅及員工認股權之權利。
- (3)注重員工健康，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護理師臨場健康諮詢服務。
- (4)舉辦健行活動、三節康樂活動及補助部門聚餐，凝聚共識與向心力。
- (5)訂定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計畫及設置哺乳室。
- (6)本公司於 86 年 7 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充份發揮爭取職工福利、協調勞資關係之功能。其提供給員工之福利措施如下：
 - A.員工生日禮金、婚喪禮金、疾病慰問金及三節禮金
 - B.員工國內外旅遊補助
 - C.社團活動之安排、摸彩活動
 - D.各項技能新知之講習及訓練
- (7)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成立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辦理員工持股信託相關事宜。

2.員工進修及訓練

(1)教育訓練

本公司提供多元化之訓練課程，其中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課程、管理課程等之內部訓練，及各種提升工作技能相關之外派訓練，以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挑戰性之人才。

(2)員工發展

鼓勵員工發展潛能，提升員工素質；建立組織學習與分享，重視人才未來發展，以符合企業永續經營之需求。

(3)員工培訓發展計畫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作業程序」，按員工專業職能及職涯學習需要規劃完善的訓練課程，致力於建構多元、自主、優質的學習文化，使員工有接觸跨領域與跨技術的學習機會，彼此腦力激盪相互學習，朝向多元化發展。

培訓計畫	培訓對象	課程說明	參與人次	總時數	費用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新進人員	公司內部培訓項目，培訓內容包括職場環境介紹、公司 Intranet 系統介紹、公司請款流程、ESG 企業永續及誠信經營政策相關事項宣導、職業安全衛生教育(新進同仁篇)、法務事項說明(包括智慧財產權相關事項及員工保密義務)、公司福委會介紹等相關事項。	5	15	0
持續進修課程	●會計主管及其代理人 ●公司治理主管 ●稽核主管及其代理人 ●資安人員	本公司為股票上櫃公司，為符合相關法令如「會計主管資格條件及專業進修辦法」、「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公司實務需要，安排相關人員參與持續進修之培訓。	11	70	33,500
ESG 永續人才培訓計畫	負責公司 ESG 相關業務及對其有興趣之員工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持續推動公司治理，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永續發展，以符合國際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永續發展為本之競爭優勢。為達企業永續經營發展之目標，安排相關人員參與 ESG 議題培訓課程。	5	34.5	3,500
語文進修培訓計畫	全體員工自由報名參加	邀請本公司之外籍員工擔任講師，於午間開設英語課程專班，以提升員工外語能力。	49	292.15	0
專業職能培訓計畫	全體員工	依員工專業職能及職涯學習需要制定員工培訓發展計畫，致力於建構多元、自主、優質的學習文化，使員工有接觸跨領域與跨技術的學習機會，彼此腦力激盪相互學習，朝向多元化發展，針對提升員工職涯能力，提供多元化之培訓課程，以培養富有專業能力並兼具挑戰性之人才。	813	984.5	45,500

3.退休制度

本公司退休制度悉遵照勞基法辦理，並訂有員工退休作業程序，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作業程序規定，每位員工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員工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的新制年資者，本公司已按月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工資 6%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員工退休時公司毋須再另行給付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年資之退休金。

本公司 114 年度計有 2 位員工辦理退休，本公司已依規定由臺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提撥退休金支付。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各級主管隨時與同仁溝通，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及福委會，並於每週定期召開幹部會議，適時討論並解決各方意見，充份遵循勞工法令，暢通申訴管道。

本公司未成立企業工會，故未有簽訂團體協約之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未曾發生因重大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預期未來仍將持續維持。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鑒於近年來資通安全危害事件頻傳，為確保本公司資料、設備及資訊系統之安全，保障本公司及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於推動永續發展架構中，設有資通安全管理小組，為負責本公司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統籌資訊安全事件管理、制定資通安全政策、資訊安全宣導等相關事務，並定期檢視資通安全政策與管控措施，落實資通安全管理的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防止本公司資通訊系統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並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制訂資通安全作業規範等內部規章及資訊安全管理目標以資遵循。本公司擬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讓資訊安全管理達到最大效益，在所有可能的風險內做好預先的規劃與防範，確保資訊安全與穩定性，同時減少資安運行過程的疏漏點，讓本公司營運不中斷，達到經營永續目標。

3. 資訊安全管理目標

- (1)維護資訊系統正常運作與企業永續經營。
- (2)防止駭客、病毒等惡意程式入侵及破壞。
- (3)防止人為意圖不當及不法使用。
- (4)避免人為疏失意外。
- (5)維護實體環境安全。

4.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之資源

(1)人員管理及教育訓練

- A.嚴格控管資訊服務處人員適任性，防範不法及不當行為制衡機制。
- B.即時取消離職、停職、退休人員系統使用權限。
- C.進行資訊安全宣導，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D.軟體下載之控管措施，新進員工於報到當日即簽署不得使用非法軟體同意書。

(2)網路安全

- A.公司網路與外界網路連接的網點加裝防火牆，藉以控管資料傳輸與資源的存取。

B.安裝防毒軟體自動偵測病毒，以確保系統資料安全性。

C.電子郵件控管機制。

(3)資料及設備管理

A.電腦機房環境監控及進出管理措施。

B.系統文件、軟體版權及電子檔案之保存、備援、授權及銷毀管控措施。

(4)風險管理及事件應變演練

A.電腦當機、服務中斷及資料損毀等資訊事件原因分析管理及防止類似事件再發生之補救措施。

B.訂定網路設備與系統之備援機制及定期演練。

C.網路入侵之緊急處理程序。

近年來網路攻擊事件頻傳，勒索病毒尤為猖獗，資訊安全威脅日新月異，本公司關注國內外重大資安事件，除了加強系統防護機制外，也積極宣導同仁需建立自我良好的資訊安全概念與習慣。另外，本公司將依據實務需要，評估投保資安險。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產品代工合約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2/11~	產品生產代工合約及產品委託製造合約	保密條款
	薩摩亞商銓智科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106/1/1~	電子產品來料加工合約	保密條款
	癸公司	98/4/15~	電子產品來料加工合約	保密條款
	T.公司	113/01/08~	產品製造及供貨合約	保密條款
	U.公司	112/11/20~	產品製造及供貨合約	保密條款
共同開發合約	H.公司	104/08/31~	技術合作共同開發產品合約	保密條款
銷售合約	K.公司	95/3/1~	產品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L.公司	96/6/20~	產品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H.公司	106/2/2~	產品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M.公司	101/12/26~	產品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V.公司	107/07/01~	行銷和寄售協議	保密條款
	R.公司	112/03/24	產品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S.公司	105/6/10	產品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F.公司	102/07/04	產品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採購合約	寅公司	108/8/21~	ODM/OEM 產品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卯公司	111/1/13~	零件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辰公司	111/1/25~	零件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巳公司	106/12/9~	零件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申公司	110/05/20~	零件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酉公司	112/03/13~	零件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戌公司	108/10/10~	零件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亥公司	110/10/08~	零件採購合約	保密條款
長期擔保放款合約	Sisvel	108/1/1~	DSL 專利權	保密條款
	彰化銀行-江翠分行	111/01~131/01	房屋貸款合約	—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金 額	比 例 %	
流動資產	1,191,465	1,924,628	(733,163)	(38.0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6,827	273,611	(6,784)	(2.48)	%
無形資產	187	1,169	(982)	(84.00)	%
其他資產	101,117	111,612	(10,495)	(9.40)	%
資產總額	1,559,596	2,311,020	(751,424)	(32.51)	%
流動負債	256,807	669,788	(412,981)	(61.66)	%
非流動負債	194,803	212,756	(17,953)	(8.44)	%
負債總額	451,610	882,544	(430,934)	(48.83)	%
股本	659,987	586,655	73,332	12.50	%
資本公積	251,154	251,154	0	0	%
保留盈餘	137,002	486,833	(349,831)	(71.86)	%
其他權益	59,843	103,834	(43,991)	(42.37)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1,107,986	1,428,476	(320,490)	(22.44)	%
變動分析說明：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流動資產：主係 114 年營運規模縮減，應收帳款較 113 年減少及 114 年度庫存去化，存貨減少所致。					
(2)無形資產：主係 112 年新增開發新機種用的軟體，隨著軟體攤提，114 年無形資產較 113 年下降。					
(3)流動負債：主係 114 年營運規模縮減，備料減少，應付帳款隨之下降所致。					
(4)股本：主係 113 年度盈餘轉增資分配股票股利，股本因而增加。					
(5)保留盈餘：主係 114 年營運規模縮減，營運呈現虧損所致。					
(6)其他權益：主係 114 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市價變動所致。					
2.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819,032	3,946,780	(3,127,748)	(79.25)	%
營業毛利	324,902	1,168,358	(843,456)	(72.19)	%
營業損益	(157,258)	455,960	(613,218)	(134.4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063)	122,766	(145,829)	(118.79)	%
稅前淨(損)利	(180,321)	578,726	(759,047)	(131.16)	%
本期淨(損)利	(204,050)	486,153	(690,203)	(141.97)	%
其他綜合損益	(43,108)	57,890	(100,998)	(174.4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7,158)	544,043	(791,201)	(145.43)	%
淨(損)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4,050)	486,153	(690,203)	(141.97)	%
1.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近年來網通歐美市場市況不佳，本公司積極開拓新市場，成功於 112 年第四季打入印度市場，該市場出貨高峰落於 113 年度，且客戶庫存去化過於緩慢，並放慢新一代產品開發進度，致本公司 114 年度營運規模縮減並呈現虧損。					
2.預測銷售數量及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隨著通訊技術進步並為滿足用戶對傳輸速度、高頻寬、及高畫質影音的需求，各電信業者相繼提出各式解決方案，根據市場需求，PON ONT、xDSL Router / Bonding Gateway、G.fast CPE/IAD 及 DPU/MDU/RMDU 等相關產品仍為未來全球電信需求的要角，另無線網路技術也持續升級 WiFi 6、WiFi 6E 甚至 WiFi 7，皆為網通廠商新成長動能。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	196,267	570,528	(374,262)
投資活動	(23,675)	(33,555)	9,880
籌資活動	(93,733)	(191,592)	97,859
淨現金流(出)入數	78,605	353,172	(274,567)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主係 114 年度營運規模縮減，致 114 年度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較 113 年度減少。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主係營運規模縮減，減少採購測試及儀器設備及開發模具等，致 114 年度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 113 年度減少。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主係本公司 113 年度償還較多短期借款，致籌資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出金額大於 114 年度。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未來一年(115)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 自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 自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924,490	(350,000)	(30,000)	(22,000)	522,490	—	—
分析說明：						
1.未來一年(115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期 115 年在新市場客戶需求減緩及美國課徵關稅的紛擾之下，將影響本公司 115 年營運動能，預期營業活動隨著支付營運需求，將呈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測試及儀器設備，致投資活動呈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購置自用不動產產生之借款開始還款，致籌資活動呈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Comtrend Corporation USA(CUSA)

本公司於美國設立的子公司 CUSA 負責美洲地區業務拓展，114 年受川普對等關稅政策影響，市場預期將推升美國通膨並為全球經貿發展帶來重大的不確定性，進而影響美國聯準會降息時程及次數，且該政策造成進口建材與家電等成本上升，推高新屋售價並抑制購屋需求，房屋移轉棟數未有明顯上升情形，市場持觀望態勢，亦影響美國子公司之銷售情形，因而產生虧損。本公司除了鞏固暨有的客戶群，亦持續開發新產品，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積極拓展業務，期能盡快走出營運谷底。

2.Comtrend Technology (Netherlands) B.V.(CTBV)

CTBV 為本公司負責歐洲地區網路通訊設備銷售及相關事業轉投資之公司，114 年主要係依客戶需求生產銷售家庭網路設備系列產品，因客戶需求平緩，拉貨動能不足，因而產生虧損。本公司積極於該地區開拓新產品與新客戶群，拓展業務，期能盡快走出營運谷底。

3.Comtrend Technology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全球網通市場近年來開始自歐美市場位移至亞洲新興國家，因此，本公司於 113 年投資設立印度子公司，以持續推廣業務，就近服務客戶及開拓市場，受該地區主要客戶庫存去化過於緩慢，並放慢新一代產品開發進度影響，致使印度地區營運情形不如預期，印度子公司營運尚未步入正軌，因而產生虧損。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積極開拓新市場及新客戶，將依實務需求評估擬定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利息收入(1)	19,527	15,356
利息支出(2)	14,874	3,927
營業收入	3,946,780	819,032
稅前淨利(損)(3)	578,726	(180,321)
利息收入占稅前淨利(損)比率(1)/(3)	3.37	(8.52)
利息支出占稅前淨利(損)比率(2)/(3)	2.57	(2.18)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占稅前淨利(損)之比率為(8.52%)及(2.18%)，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利息收入主要係銀行存款利息，114 年本公司營運規模縮減，購料需求趨緩，遂調整營運資金水位，承做銀行美金及新台幣定存。在利息支出方面，本公司自 114 年起開始按月償還長期借款-房貸本息，然隨著營運規模縮減，購料需求趨緩，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大幅下降，114 年度利息支出較 113 年度下降。

本公司營運資金主要係以自有資金、營運現金流入及銀行融資支應，本公司與銀行關係良好，並選擇利費率條件對公司最有利之銀行為主要往來對象，未來本公司仍然與銀行議定優惠之利費率價格，同時密切注意利率變化，保持財務運作之機動性，故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兌換(損)益淨額	36,151	(52,522)
營業收入	3,946,780	819,032
稅前淨利(損)	578,726	(180,321)
占稅前淨利(損)比例(%)	6.25	29.13

本公司收款幣別主要以美元為主，支付幣別以美元及台幣為主，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美元匯率變動。回顧 114 年，第二季市場盛傳美國政府在與主要貿易對手國進行關稅談判協商時，可能祭出強硬手段要求貿易對手國貨幣升值，在此預期心理氛圍下，造成台灣出口商恐慌性拋售美元，進一步推升台幣大幅升值，第三季隨著美國聯準會貨幣政策與利差優勢修正，新台幣升值幅度逐步放緩，全年升值幅度仍達 4.27%，本公司因而產生大幅兌換損失。本公司將持續注意外匯市場走勢，並加強匯兌之避險，適時調整美元部位，以有效降低匯率波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期通貨膨脹對公司營運狀況，並未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將持續監控上游材料價格變化情形，以減少因成本變動影響損益。並落實預算制度及內部控制，以有效控管營業成本與費用支出在合理範圍內。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追求經營穩健之企業，專注於本業，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明確規範相關政策與因應措施，作為辦理相關作業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本公司主要研發計劃

(1)高速光收發器模組

(2)DC 800V Hybrid Inverter

(3)AI 伺服器電源管理系統

(4)控溫及電流控制優化 BMS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115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占營業額之 12%。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歐盟及其他環保團體提倡發展「綠色產品」的相關指示，公司的產品生產也朝此方向進行修改，秉持「依法行事，誠信經營，追求品質，技術本位」之經營理念。因中美貿易戰的升溫，本公司亦密切注意其動向，為防患其對本公司未來營運產生影響，本公司已將部份銷售至美國之產品轉由國內代工廠負責生產，努力將因中美貿易戰致使本公司產生額外成本及影響降至最低。

美國總統川普於 114 年 4 月 2 日宣布將對各國徵收 10~50%的對等關稅，遠高於市場預期，震撼全球，並為全球經貿發展帶來重大的不確定性，川普隨即於 114 年 4 月 9 日宣布高額關稅措施暫緩 90 天實施，並對中國徵收 145%對等關稅，台灣最終於年底前將關稅談判固定在 15%左右(與日、韓、歐盟齊平)，然而，美國總統川普的對等關稅政策於 115 年 2 月經美國聯邦最高法院裁定為非法且違憲，本公司亦密切關注後續發展，期能將關稅的影響降至最低。

本公司為響應全球對衝突礦產的抵制行為，承諾不使用衝突礦產；絕不接受來自於中非地區剛果與鄰近衝突國家所開採的原生礦材，以確保金(Au)、鈹(Ta)、鎢(W)、鈷(Co)、錫(Sn) 等五種金屬，並非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及其鄰近國家受武裝團體控制之礦區所開採。

公司對於各營業處所所在政府政策及法律皆全力遵守及配合，並設有專人負責追蹤和注意政府政策或立法的方向，持續評估對公司營運及財務業務可能造成的影響。另本公司也會遵循政府的公共政策來調整本公司的經營方向及目標，確保公司運作順暢，在全力配合與持續追蹤政策變動的情形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發達導致產業進入門檻降低與技術取得容易，進而使得產品價格競爭激烈與市場的需求增加。本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的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提供各種客製化產品，滿足客戶的需求，並持續研發高技術、高規格的通訊產品，維持市場競爭利基。另外，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有效的降低營運成本以提升價格競爭優勢，因此在財務方面仍維持合理的毛利。

本公司於推動企業永續發展架構下設有資通安全小組，負責公司整體資訊安全規劃，依據資訊安全政策以控管及維持公司營運及財務會計等重要運作之功能，並由稽核室將資通安全檢查列入每年年度稽核計畫之稽核項目，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控管作業如下：

1.端點保護

端點指的是個人電腦與伺服器，其保護機制有：

- (1)防毒防駭：於端點安裝防毒軟體，攔阻病毒與惡意程式，並避免員工瀏覽惡意網站。
- (2)保持更新：透過系統與應用程式更新，以有效降低資訊安全風險與漏洞。

2.網路保護

- (1)防火牆及防駭機制：依照應用程式類型來控管網路資料傳輸，如遇有異常或是具有傷害性的網路行為，採取即時調整並隔離之防護措施，以預防網路威脅及動態惡意軟體攻擊。
- (2)郵件保護：過濾垃圾或夾帶病毒等惡意郵件。

3.資料保護

- (1)備份資料：重要資料定期備份，並不定期進行還原演練以確保備份資料之可用性。
- (2)異地備份：透過網路將備份資料異地存放，加強備份資料留存之安全性。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於本業經營並維護良好的企業形象，業於 109 年 9 月 23 日上櫃，正式進入資本市場，希冀經由股票上櫃吸引更多優秀人才，共效公司之成長茁壯，並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為社會盡一份心力，使企業形象更上層樓；另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聯繫專責窗口，負責維護與社會及投資大眾間之良善關係，並樹立公司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導致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進行併購之情事，且目前並無進行併購之計畫。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擴充廠房之情事，且目前亦未有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自行採購主要原料，委由代工廠生產製造。在原料的來源，本公司盡量採取維持兩家以上的供應商或廠牌作為供料來源，及與長期合作之供應商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

2.銷貨方面

由於本公司所合作的客戶，大多是各地區頗具規模的電信業者，具有指標性意義，一旦成功成為其供應商，往往能主動帶來許多商機。但本公司深刻意識到，由於銷售客戶集中，造成業績波動，這對未來的穩定成長構成挑戰，為改善此現象，本公司將積極推動產品客戶多元化。因 Comtrend 目前在電信市場已建立品牌知名度，除持續與既有之各電信業者擴大合作關係外，並積極擴展客戶群體，優化市場布局，以降低單一客戶對業績的影響。藉由強化業務彈性，以提升市場適應能力，確保公司能在各種市場環境下持續成長。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有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15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 2.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經濟(含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進行風險鑑別評估及提出因應策略，提報予 114 年 12 月 8 日董事會。

面向	風險類別	風險衝擊	因應策略
環境	氣候變遷風險	● 氣候變遷對企業營運衝擊 ●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 辨識氣候變遷風險及機會，研擬風險因應措施，評估營運衝擊及財務影響，具體呈現氣候變遷資訊揭露。 ● 推動溫室氣體排放管理及減量措施。
社會	人力資源風險	● 人才招聘不易 ● 關鍵人才流失	● 加強公司內部培訓，精進專業技能。 ● 強化公司競爭優勢，吸引人才加入。
經濟 (含公司 治理)	業務市場風險	● 客戶庫存去化影響拉貨動能	● 因應市場變局，調節備料及產能配置，強化與客戶及供應鏈之間的合作關係。
	科技風險	● 利基型產品市場競爭激烈	● 掌握市場趨勢，強化與客戶間黏著度，提前佈局新產品與核心技術的開發。 ● 持續投入相關技術研發量能及資源。
	財務風險	● 匯率波動 ● 利率波動	● 本公司外銷比例高，為降低匯兌風險，隨時掌握市場資訊及匯率走勢，評估外匯部位的風險，適時採取匯率避險措施，降低匯率波動對營運的不利影響。

面向	風險類別	風險衝擊	因應策略
			● 本公司持續關注利率變化，保持財務運作之機動性，降低利率波動對營運的不利影響。
	資訊安全風險	● 資料系統異常 ● 資安攻擊 ● 機密資料外洩	●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不定期進行資安宣導及演練，提升員工的資訊安全意識與專業知識。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項下「電子文件下載」之「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點選查詢。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潘 良 榮



發行人：康全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六〇九巷十號三樓之一

電 話：(02) 2999-8261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刊 印